/

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股票代號：1235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HIN TAI INDUSTRY CO., LTD.

民國一０九年年報

中 華 民 國 一一０ 年 五 月 刊 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暨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

發言人姓名：葉文隆
職　　稱：法務處經理
電　　話：(07) 342-5301
傳　　真：(07) 342-5694
電子郵件信箱：shintailtd@gmail.com
代理發言人：蘇玲慧
職　　稱：財務經理
電　　話：(07) 342-5301
傳　　真：(07) 342-5694
電子郵件信箱：acct@goldenbrand.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地址 ：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 10 號
電話：(07) 342-5301~5
傳真：(07) 342-5694

2.分　公　司 :(無)

3.工 廠 地 址 ：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 10 號
電話：(07) 342-5301~5
傳真：(07) 342-5694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 199 號 4 樓
網址：http://www.wls.com.tw
電話：(02) 2593-66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李青霖會計師、謝仁耀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6 號 27 樓之 1 號
網址：www.crowe.tw
電話：(07) 331-2133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goldenbrand.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1

貳、公司簡介.....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7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7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11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1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16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16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17

（三）審計委員會運成情形.....18

（四）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18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9

（六）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之進修及訓練情形.....20

（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21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22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25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25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25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25

（十三）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6

（十四）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28

四、會計師公費及更換會計師資訊.....3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31

六、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31

七、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32
八、資本及股份.....32
（一）.股本來源.....32
（二）.股東結構.....33
（三）.股權分散情形.....33
（四）.主要股東名單.....3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34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35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35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5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36
九、公司債之辦理情形.....36
十、特別股之辦理情形.....36
十一、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36
十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36
十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36

肆、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37
二、執行情形.....3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38
（一）業務範圍.....38
（二）產業概況.....38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39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3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40
（一）市場分析.....40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41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41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42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4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43
三、從業員工.....44

四、環保支出資訊.....44
五、勞資關係.....44
六、重要契約.....45
七、取得或處份資產.....45
八、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相關證照情形..... 4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4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5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54
四、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列明其對財務狀況之影響.....5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56
二、經營結果.....57
三、現金流量.....5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5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59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59
七、其他重要事項.....60

捌、特別記載事項.....6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6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6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6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6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64
附錄一、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二、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一０九年銷售水產、畜產用各類完全配合飼料 1,208 公噸，比較一０八年度減少 169 公噸 ，減少比率為 12.27%。去年本公司另有銷售單味飼料 251 公噸，較一０八年減少 198 公噸，減少比率為 44.1%，全年度合計銷售 1,459 公噸。

一０九年營業收入淨額為 23,326 仟元,比較一０八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 30,099 仟元，減少 6,773 仟元，減少比率約 22.5% 。

但因獲配現金股利 54,827 仟元及認列轉投資公司利益 49,073 仟元影響，全年度稅後淨利 65,636 仟元。

本公司於飼料本業雖無亮麗成績，但擁有豐厚之土地資產，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轉投資之上市櫃公司營收表現良好,獲利成長，潛在利益豐碩，每年亦有穩定的股利收入，未來不排除於適當時機獲利了結。

茲謹將一０九年度營業概況列陳如後：

(一) 銷售概況

單位：噸；仟元

產品種類	一０九年度		一０八年度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鴨用飼料	0	0	0	0
雞用飼料	0	0	0	9
豬用飼料	0	0	0	0
魚用飼料	940	14,732	985	15,663
蝦用飼料	65	1,280	156	2,670
犬貓用	203	5,886	236	7,314
其他飼料	0	0	0	0
飼料廠小計	1.208	21,898	1,377	25,656
單味飼料	251	2,109	449	4,823
其他	0	0	15	254
合計	1,459	24,007	1,841	30,733

(二) 損益概況

本公司一０九年度營業毛損為 1,696 仟元，扣除銷管費後，本業共虧損 18,808 仟元,但因獲配現金股利及認列轉投資公司投資利益下，結算稅前淨利 65,970 仟元，稅後淨利 65,636 仟元，換算每股盈餘 0.65 元。

(三) 營業展望

本公司持續加強人力培訓，充實人才及提昇飼料品質，並擴大高毛利水產飼料銷售量，營收可望逐步回升。

(四）一一０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經營方針：1.全面深耕 ISO 品質管理，持續改善各項流程達成降低成本及提升銷售業績的目標。

2. 密切與客戶溝通、加強客戶服務、滿足客戶需求，創造品牌價值。

3. 注重原料來源之品質，加強原料及成品檢驗，確保食品安全，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4. 加強公司治理。

營業計劃：1. 110年度畜產飼料銷貨量預估200噸。

2. 110年度水產飼料銷貨量預估1,800噸。

（五）未來預期銷售概要：

依據過去實績及市場需求變動之情況下，110預估之銷售數量如下：

產品種類	雞用飼料	鴨用飼料	犬貓用飼料	魚用飼料	蝦用飼料	合　計
110年預估量	100噸	100噸	300噸	1,300噸	200噸	2,000噸

台灣各項畜水產產品價格競爭情況激烈，且因禽流感疫情嚴重，禽類大量被撲殺，影響部份養殖戶養殖意願，致雞、鴨用飼料銷售量下降，再加上台幣貶值進口成本大增，同業削價競爭，飼料價格下跌等因素更加重飼料業經營困境，本公司積極整合公司現有之研發及行銷資源，提昇產品品質與製造技術，並搶攻高毛利水產飼料，以強化本公司的經營效率。

（六）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產品多元化，擴大市場占有率以達成永續經營目標。

（七）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

加入 WTO 後畜水產品完全開放，對畜、水產品衝擊，造成價格面、品質面、服務面的完全競爭，本公司秉持服務、品質、創新的創廠精神，全方位的客服來穩定市場佔有率，擴大經營規模，達成永續經營。

飼料產業為人類蛋白質來源的火車頭產業，本公司既有 ISO 9001 2000的品質規範下，多年來已打下良好的品質基準，希望帶給國人健康安全又環保的蛋白質來源，尤其是近年來食安事件頻傳，更要確保畜、水產食品符合食品安全及衛生法令的要求。

公司密切關心客戶養殖狀況，並適時給予飼養上的協助，提供高品質飼料，以期達成雙贏局面。

董 事 長：吳星澄

經 理 人：吳星澄

會計主管：蘇玲慧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設立。

二、公司沿革

民國六十一年：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一年十一月，由關係企業泰華油脂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泰成粉廠股份有限公司等，並結合部份民間殷實人士共同以資本額參仟參佰萬元創立。

民國六十二年：從事建廠工作，並由瑞士 BUHLER 公司引進最現代化的機械設備。

民國六十三年：股東會議決議現金增資 9,900,000 元，資本額增為肆仟貳佰玖拾萬元。
建廠完工竣事，十月開始營業並與日本中部飼料株式會社簽訂技術合作。
成立嶺口畜牧場。

民國六十五年：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 19,800,000 元，資本額增為陸仟貳佰柒拾萬元。
擴建生產線增加產能，以配合銷售量之需要。並自國外引進優良種豬一批，提升嶺口畜牧場之豬種品質。

民國六十八年：盈餘轉增資 18,810,000 元，資本額增為捌仟壹佰伍拾壹萬元。
興建圓型散裝倉庫提高原料安全庫存量及增設散裝飼料出貨系統。

民國七十二年：資本公積增資 24,453,000 元，資本額增為壹億零伍佰玖拾陸萬參仟元。
增添散裝飼料成品桶設備。

民國七十四年：盈餘轉增資 10,596,300 元，資本額增為壹億壹仟陸佰伍拾伍萬玖仟參佰元。
興建豆粉用散裝桶及穀倉專用冷藏設備、生產系統導入電腦作業、擴建預拌劑工廠。
成立林內畜牧場。

民國七十六年：盈餘轉增資 18,440,700 元，資本額增為壹億參仟伍佰萬元。
興建水產飼料廠及改善週邊自動化設備並與屏東技術學院及動物醫學基金會簽訂技術合作對公司相關人員之技術層次提升有相當助益。

民國七十九年：資本公積增資 32,265,000 元，盈餘轉增資 12,825,000 元，資本額增為壹億捌仟零玖萬元。
擴充水產廠生產線因應市場需求及自瑞士進口製粒機更新原設備以提高生產效能。

民國 八十 年：現金增資 24,507,300 元，盈餘轉增資 5,402,700 元並補辦公開發行 180,090,000 元，合計資本額為貳億壹仟萬元。
增設林內、嶺口畜牧場防治污染設備。

民國八十一年：擴建水產生產線，生產浮水性飼料、鱸魚、虱目魚、尼羅魚及鰻魚用等飼料。

民國八十二年：經主管機關核准上櫃掛牌買賣。

民國八十五年：籌設熟化原料生產線。
盈餘轉增資 12,600,000 元，實收資本總額為貳億貳仟貳佰陸拾萬元。

民國八十六年：熟化原料生產線施工完成投入生產。
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資本公積增資 11,130,000 元，盈餘轉增資 11,13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參億零肆佰捌拾陸萬元。

民國八十七年：資本公積增資 12,194,400 元，盈餘轉增資 12,194,400 元，實收資本額為參億貳仟玖佰貳拾肆萬捌仟捌佰元。

擴建蝦料二線,生產蝦用飼料。

民國八十八年：盈餘轉增資 26,339,910 元，實收資本額為參億伍仟伍佰伍拾捌萬捌仟柒佰壹拾元。

民國八十九年：盈餘轉增資 17,779,440 元，實收資本額為參億柒仟參佰參拾陸萬捌仟壹佰伍拾元。

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審閱及經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列為上市股票。

通過 ISO9002 國際驗證。

民國九十一年：盈餘轉增資 18,668,410 元，實收資本額為參億玖仟貳佰零參萬陸仟伍佰陸拾元。

民國九十二年：盈餘轉增資 19,601,830 元，實收資本額為肆億壹仟壹佰陸拾參萬捌仟參佰玖拾元。

民國九十三年：庫藏股銷除股本 12,220,000 元，盈餘轉增資 44,529,410 元，實收資本額為肆億肆仟參佰玖拾肆萬柒仟捌佰元。

民國九十四年：庫藏股銷除股本 5,7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肆億參仟捌佰貳拾肆萬柒仟捌佰元。

民國九十五年：庫藏股銷除股本 28,34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肆億玖佰玖拾萬柒仟捌佰元。

民國九十六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40,990,780 元，實收資本額為肆億伍仟捌拾玖萬捌仟伍佰捌拾元。

民國九十七年：盈餘轉增資 63,125,800 元，實收資本額為伍億壹仟肆佰零貳萬肆仟參佰捌拾元。

民國九十八年：盈餘轉增資 15,420,730 元，實收資本額為伍億貳仟玖佰肆拾肆萬伍仟壹佰壹拾元。

民國九十九年：盈餘轉增資 15,883,350 元，實收資本額為伍億肆仟伍佰參拾貳萬捌仟肆佰陸拾元。

民國一００年：盈餘轉增資 16,359,850 元，實收資本額為伍億陸仟壹佰陸拾捌萬捌仟參佰壹拾元。

民國一０四年：盈餘轉增資 44,935,060 元，實收資本額為陸億陸佰陸拾貳萬參仟參佰柒拾元。

民國一０七年：盈餘轉增資 272,980,510 元，實收資本額為捌億柒仟玖佰陸拾萬參仟捌佰捌拾元。

民國一０八年：盈餘轉增資 109,950,480 元，實收資本額為玖億捌仟玖佰伍拾伍萬肆仟參佰陸拾元。

民國一０九年：盈餘轉增資 54,425,490 元，實收資本額為拾億肆仟參佰玖拾柒萬玖仟捌佰伍拾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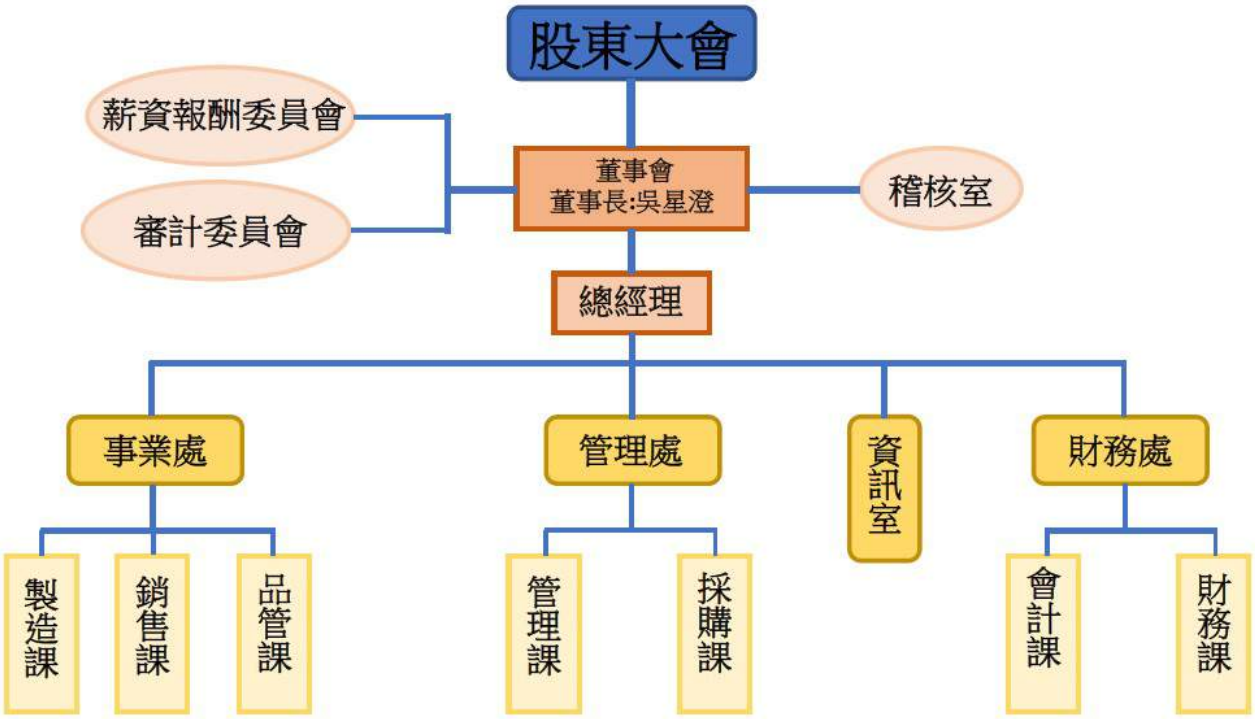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之經理人及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總經理—吳星澄

管理制度之規劃制訂追蹤查核，並總理全公司人事、營業、生產、採購之企劃、推行、查核及全公司電腦化之建立。

經營檢討委員會：

檢討各部門經營成果，協調各部門業務上問題，釐訂公司之經營決策。

職工福利委員會：

(1).有關職工福利事業之審議、推進、督導事項。
(2).關於職工福利金之籌劃、保管及動用事項。
(3).關於職工福利事業經費分配之稽核及收支報告事項。
(4).其他有關福利事項。

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1).關於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之審議事項。
(2).關於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保管與運用事項之查核與監督。
(3).關於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儲及支用之查核事項。
(4).關於退休勞工與退休金給付數之查核事項。
(5).其他有關勞工退休準備金之監督事項。

事業處： 葉文隆

(1).負責畜產飼料行銷策略之規劃與執行。
(2).輔導畜殖戶、經銷商對於產品使用與畜殖技術、疾病防治..有關事項。
(3).負責客戶徵信、帳款之催繳(收)..等有關業務。
(4).負責呆帳催收。
(5).製造生產之聯繫與運銷之安排..等有關事項。
(6).負責畜產飼料生產流程之安排與製造。
(7).負責機器設備之保養與修護。
(8).負責原、物料請購與驗收等有關業務。
(9).負責生產績效與製程品質之管制與分析。
(10).負責原料、物料與成品貯存、搬運及保管業務。
(11).負責新產品之研究開發有關業務。
(12).負責產品之研究、試驗、改善等有關業務。
(13).負責原料、市場、製造程序的研究開發。
(14).負責原料、成品等品質之化驗與分析。
(15).負責飼料添加物之檢查與分析。
(16).協助進料後的保管管理業務。
(17).負責確立並維持品質標準及控制並防止品質變異。

管理處：林慧琴

(1).人事、總務與文書等之管理。
(2).生財器具等設備之管理與維修。
(3).工廠及員工安全與衛生之管理。
(4).負責辦理國內、外原料等採購有關業務。
(5).負責原料運銷等有關業務。
(6).負責運輸行政管理。

財務處：蘇玲慧

(1).負責帳務處理、成本計算、損益決算等會計處理與預算編制、內部控制、社會責任報告書編寫 等工作。
(2).辦理公司有關股票、發行轉讓、過戶、股東會運作等有關業務。

資訊室：韓正倫

(1) 電腦軟、硬體與周邊設備之維護
(2) 維護公司網路和資料、並進行備份工作、防毒及資訊安全。
(3) 配合資訊作業需要，至各單位處理連線相關作業及問題排除

董事會稽核室：總稽核—鄭依佳

(1)排定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例行稽核及專案稽核。
(2)監督公司及各子公司自行檢查，落實公司治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 年 4 月 18 日

職稱（註一）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二）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台灣	安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06.25	至 110.06.24	95.06.16	21,450,763	35.36%	46,385,251	44.4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台灣	代表人：吳星澄	男	107.07.25	至 110.06.24	107.07.25	0	0	1,868,057	1.79%	0	0	0	0	靜宜大學 泰生海洋開發(股)董事長 安答投資(股)董事長	泰生海洋開發(股)董事長 安答投資(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安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06.25	至 110.06.24	95.06.16	21,450,763	35.36%	46,385,251	44.4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台灣	謝幸珍	女	108.08.16	至 110.06.24	108.08.16	4,636	0.005%	226	0.0002%	0	0	0	0	高雄科技大學管理碩士。 薩摩亞商 PERFECT HARMONY INTERNATIONAL CO.,LTD 董事、高雄科技大學國企系講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安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06.25	至 110.06.24	95.06.16	21,450,763	35.36%	46,385,251	44.4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台灣	葉文隆	男	109.06.22	至 110.06.24	109.06.22	265	0.0002%	279	0.0002%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寶成證券經理、總稽核	本公司事業處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何睿楠	男	107.06.25	至 110.06.24	104.06.08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研所畢 中原大學講師	本公司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沈子文	男	107.06.25	至 110.06.24	105.06.13	0	0	0	0	0	0	0	0	龍華科技大學 亞泰環保工程公司負責人	本公司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06.24	至 110.06.24	98.06.16	2,868,300	3.26%	3,408,533	3.26%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吳星和	男	109.06.22	至 110.06.24	109.06.22	419,262	0.42%	442,321	0.42%	0	0	0	0	國立海洋大學 安和投資控股(股)董事長	安和投資控股(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18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註一）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註二）
安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率 43.84%)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18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註一）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註二）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率 44.43%) 美安生化科技　(持股比率 9.78%) 農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率 8.36%) 同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率 7.03%) 安答投資(股)　(持股比率 4.46%) 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率 3.26%) 安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率 2.35%) 秦慧如　(持股比率 7.32%) 吳星澄　(持股比率 1.79%) 吳美紅　(持股比率 0.63%)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格條件情形

條件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安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星澄			✓					✓	✓	✓	✓	✓		✓	✓	0
安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幸珍	✓		✓	✓	✓	✓	✓	✓	✓	✓	✓	✓	✓	✓	✓	0
安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文隆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何睿楠	✓		✓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沈子文			✓	✓	✓	✓	✓	✓	✓	✓	✓	✓	✓	✓	✓	0
昇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新恙			✓	✓	✓	✓	✓	✓	✓	✓	✓	✓	✓	✓	✓	0
吳星和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50萬元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4 月 18 日

職 稱（註 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3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吳星澄	男	108.11.08	1,868,057	1.79%	0	0%	0	0%	靜宜大學 泰生海洋開發(股)董事長	泰生海洋開發(股)董事長 安答投資(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事業處經理	台灣	葉文隆	男	98.01.01	279	0.00%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寶成證券經理、總稽核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主管	台灣	蘇玲慧	女	109.07.17	0	0.00%	343	0.00%	0	0%	崑山科技大學會計系、興泰財務處課長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主管	台灣	鄭依佳	女	99.04.22	0	0.00%	0	0%	0	0%	國際商工商經科、興泰管理處主任	無	無	無	無	
資訊室主管	台灣	韓正倫	男	108.06.17	0	0.0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自公以轉資業母司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吳星澄	0	0	0	0	400	400	0	0	0.61%	0.61%	0	0	0	0	0	0	0	0	0.61%	0.61%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謝幸珍	0	0	0	0	400	400	36	36	0.66%	0.66%	0	0	0	0	0	0	0	0	0.66%	0.66%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文隆	0	0	0	0	400	400	0	0	0.61%	0.61%	431	431	28	0	126	0	126	0	1.50%	1.50%	0
獨立董事	何睿楠	0	0	0	0	400	400	72	72	0.72%	0.72%	0	0	0	0	0	0	0	0	0.72%	0.72%	0
獨立董事	沈子文	0	0	0	0	400	400	33	33	0.66%	0.66%	0	0	0	0	0	0	0	0	0.66%	0.66%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於獲利數額中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金，並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3. 個別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係依擬制金額編製,非實際發放金額。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及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2） 監察人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1,500	1,500	0	0	2.29%	2.29%	0
法人代表人	吳新恙	0	0	0	0	36	36	0.05%	0.05%	0
監察人	吳星和	0	0	0	0	0	0	0	0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1,000,000 元	吳新恙	吳新恙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昇鋒投資	昇鋒投資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9）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吳星澄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1.董事長及總經理未支薪　2.員工酬勞為擬制發放金額,非實際發放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D
低於1,000,000元	吳星澄	吳星澄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人	1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 4 月 18 日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吳星澄	0	198 仟元	198 仟元	0.30%
	財務處主管	蘇玲慧				
	事業處經理	葉文隆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報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及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鑑性：

年度 / 項目	109 年(母公司)	108 年(母公司)	增（減）比率
董監事及經理人酬金合計	3,500,000 元	2,000,000 元	75.00%
稅後盈餘	65,636,440 元	46,888,752 元	39.98%
酬金佔稅後盈餘比率	5.33%	4.26%	25.12%

(1)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明訂於公司章程中，經理人酬金係經董事會通過。

(2)酬金給付政策係以其經營績效、年資、學經歷、並依公司薪資制度辦理，無未來風險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9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	安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星澄	7	0	100%	任期至：110.6.24
董事	安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幸珍	7	0	100%	任期至：110.6.24
董事	安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秦慧如	2	0	100%	舊任, 109.06.22 解任
董事	安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文隆	5	0	100%	新任, 選任日期:109.06.22 任期至：110.6.24
獨立董事	何睿楠	6	1	85.71%	連任,選任日期：107.6.25 任期至：110.6.24
獨立董事	沈子文	7	0	100%	連任,選任日期：107.6.25 任期至：110.6.24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獨立董事對董事會議案並無反對或保留之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或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董事會評鑑於 109 年起實行。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此情形。

五、109.06.22 安鼎投資法人代表人由秦慧如改派為葉文隆。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109 年起實施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註1)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1. 董事會績效評估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 董事會內部自評 2. 董事成員自評 3. 同儕評估	**董事會自我評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會成員自我評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註 1：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四）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	吳星和	5	100%	新任,補選日期:109.06.22 任期至：110.6.24
監察人	昇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新恙	7	100%	任期至：110.6.24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可直接與員工或股東聯絡；員工或股東亦可透過本公司財務部與監察人聯絡。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監察人核閱所有內部稽核報告並持續追踪改善情形及核閱財務表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組成：薪酬委員會由3位委員何睿楠、沈子文、廖家慧組成。

2.職責：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是否允當。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註1）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其他	涂桂香(舊任)			✓	✓	✓	✓	✓	✓	✓	✓	✓	✓	✓	0	109.03.16辭任
其他	廖家慧(新任)			✓	✓	✓	✓	✓	✓	✓	✓	✓	✓	✓	0	109.03.27委任
獨董	何睿楠	✓		✓	✓	✓	✓	✓	✓	✓	✓	✓	✓	✓	0	符合
獨董	沈子文			✓	✓	✓	✓	✓	✓	✓	✓	✓	✓	✓	0	符合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於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25 日至 110 年 6 月 2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何睿楠	2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107.6.25）
薪酬委員	沈子文	2	0	100%	新任（選任日期：107.6.25）
薪酬委員	廖家慧	1	0	100%	新任（委任日期：109.03.27）
薪酬委員	涂桂香	0	0	0%	舊任（辭任日期：109.03.1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年度無此情形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年度無此情形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項及決議結果：

日期	討論事項	決議情形	公司對薪酬委員意見處理情形
109.03.25	審議本公司 108 年度董監酬勞金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09.10.15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10.03.26	審議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酬勞金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六)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經理人姓名/職稱	課程名稱/主辦單位	時數
蘇玲慧/財務處主管	企業「股東會」之法遵稽核實務/會基會	3
蘇玲慧/財務處主管	編製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修正重點及常見缺失/會基會	3
葉文隆/事業處經理	公司治理與營業秘密之保護/證基會	6
葉文隆/事業處經理	勞動事件法實例演習/內稽協會	6
鄭依佳/總稽核	風險評估及查核實務應用研習班/證基會	6
鄭依佳/總稽核	公司法施行後之實務運作與最新解釋函令解析/內稽協會	6

（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於104年12月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105年6月股東常會報告，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不適用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無，由股務單位及發言人等負責處理相關問題。	(一)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持股相關資訊隨時掌控主要股東持股情形。	(二)符合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依相關法令建立會計管理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等實施控管機制，以降低風險。	(三)符合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以為規範，並不定期向內部人宣導相關法規。	(四)符合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董事會除包含1位女性成員外亦來自不同專業領域，包括會計、法律、管理、環保、行銷等，獨立董事沈子文在環保領域擁有專才，在近日環保意識高漲下，對公司提供環保方面的建議，獨立董事何睿楠擁有化工專材,長期於大學任教，謝幸珍擁有企業管理及國貿專材，提供公司經營管理建議，董事會成員符合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	(一)符合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將於110年度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不適用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於109年度起訂定相關辦法並執行。 (四)本公司財務部每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將評估結果送董事會審議。評估方式除取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外，尚依公司自訂「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進行內部自評。評估項目包含是否為公司、關係企業受僱人及董監事?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是否為本公司自然人股東?與本公司是否有重大財務關係?與本公司是否有融資保證行為等……	(三)符合 (四)符合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利害關係人可透過本公司發言人、官網、電話、傳真等方式與本公司進行溝通。 本公司公司治理、董事會、股東會相關事宜由財務部門兼任。	符合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 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透過公開資訊系統使利害關係人隨時掌握公司財務業務資訊。對往來銀行、員工、客戶、供應廠商、社區芳鄰或利害關係者，相關部門主管隨時與之保持暢通溝通管道。在彙整不同利害關係人之問卷調查結果，產品面之相關議題是關注程度最高的一環，除了優質產品，更要朝向綠色產品的方向努力。公司網站已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可透過公司網站所揭露管道與公司聯繫。	符合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股務代理機構為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	符合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架設網站並由專人負責揭露財務及業務等相關資訊。	(一)符合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另設置發言人負責對外揭露公司資訊並於109.12.28召開法人說明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法人說明會。	(二)符合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		V	(三)本公司依法令公告申報期限內向主管機關申報。	(三)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	V		(一)於公開資訊網站揭露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二)於公司網站揭露社會責任報告書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109年度評鑑結果列為81%~100%。

1. 公司章程是否規定全體董事/監察人之選舉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若其提名之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已達三屆，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詳實揭露繼續提名其擔任獨立董事之理由)？
   說明：本公司於109年股東會修改公司章程，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將於110年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
2. 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說明：目前仍維持於6月召開股東會。
3.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說明：尚在研議中。
4.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7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說明：尚在研議中。
5.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說明：尚在研議中。
6. 公司是否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
   說明：將於110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後設置。
7. 公司是否於年報詳實揭露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說明：於本年度年報中揭露。
8.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並至少一年執行自我評估一次、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說明：於109年度訂定績效評估辦法並執行。
9. 公司網站是否提供股東會相關資料，並至少包括最近期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等？
   說明：將相關資訊補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10. 公司網站及年報是否揭露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說明：改善中。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3月10日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星澄　　簽章

總經理：吳星澄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與外部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重大缺失，係指使該內部控制制度有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失，不能合理確保公司業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啟動、核准、紀錄、處理、或報導交易事項，或使公司對外財務報表重大誤述無法被預防或偵測之可能性超過極少可能；與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重大缺失，則指該內部控制制度不能合理確保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重大資產即告取得、使用及處分之情事可及時防止或查出之情況。本會計師之審查發現，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上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或執行存有重大缺失，其內容請參閱後附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貳、之相關說明。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由於上述重大缺失影響控制目標之達成，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部分重大方面未維持其有效性。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蔡　淑　滿

蔡淑滿

會計師：鄧　雅　旭

鄧雅旭

民國 109 年 12 月 29 日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2076 號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進情形：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09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承認 108 年度決算表冊	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	已於 110.1.13 發放增資新股
通過 108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已於 110.1.13 發放增資新股
通過修訂「章程」案	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補選一席監察人	新任監察人吳星和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09/03/27	審議 108 年度母公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決議 109 年度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及事由、決議股東提案相關作業事宜、108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結果核議案、申請銀行貸款額度核議案、修訂「章程」核議案、通過補選選監察人一席、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通過對子公司昇鋒投資(股)公司現金增資案、決議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金分配金額及發放方式。
109/05/07	通過 109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申請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核議案、決議 109 年度股東常會新增事由案。
109/07/17	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異動案。
109/08/10	通過 109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子公司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核議案、追認更換代理發言人案。
109/11/10	通過 109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擬出售安鼎投資(股)公司及安答投資(股)公司的股票以降低對其持股、修訂「章程」核議案、本公司及子公司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核議案。
109/11/27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訂定除權基準日、通過取消對子公司昇鋒投資(股)公司現金增資案、擬出售本公司投資的部分股票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申請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核議案。
109/12/25	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通過 110 度內部稽核作業計劃、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辦法」、訂定「法律遵循作業辦法」。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包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任情形之彙總。

110 年 4 月 18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兼財務主管	秦慧如	95.09.18	109.07.17	公司內部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十三)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制定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由董事會授權財務部門負責推動社會責任相關事宜及報告書撰寫並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V V V		(一)實施教育訓練提升環保意識、實施ISO9001。由本公司管理處負責相關業務。106年已改善鍋爐設備降低空氣污染。 (二)垃圾、廢棄物均委由當地清潔隊及合格之廢棄物清運公司處理、員工確實落實垃圾分類、減量及回收工作、員工用餐自備筷子、不使用免洗筷。 (三)室內溫度未達28度以上不開冷氣、休息時間全面熄燈、收回廢紙再利用背面影印 (四)詳本公司最近期社會責任報告書P25-P27。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三)無差異 (四)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	V V V V V V		(一)至(四)詳本公司最近期社會責任報告書P23-P25。 (五)(六)詳本公司最近期社會責任報告書P13-P20。	(一)至(四)無差異 (五)至(六)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社會責任報告書係依GRI所發行的永續性報告指南－GRI Standards，輔以食品製造業補充指標等進行編製，並委託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對報告書，按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進行獨立有限確信。	(一)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製訂。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每年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註 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 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十四)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已於104年12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提105年股東常會報告。	(一)無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評估機制。 本公司人員遇有他人對公司從事不誠信行為，其行為如涉有不法情事，公司應將相關事實通知司法、檢察機關；如涉有公務機關或公務人員者，並應通知政府廉政機關。	(二)研議中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將不定期檢討並視實際情況修正之。	(三)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於「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業及行為指南」中訂定相關辦法並由稽核為專責單位負責監督執行 。 對首次往來客戶查詢票信	(一)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尚未設置專責單位。	(二)研議中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公司尚未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	(三)研議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尚未製定相關內控,未來將視實際情況製定。	(四)研議中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公司將視需求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五)將視需求辦理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酌發新臺幣二萬元以下獎金，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可透過該專區之聯絡人專線或向本公司監察人、稽核單位進行檢舉。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公司網址：www.goldenbrand.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已於104年12月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105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此情形				

(十五)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公司網站網址：www.goldenbrand.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十六)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四、會計師公費及更換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青霖	謝仁耀	109/01/01-109/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880	1,318	2,198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青霖 謝仁耀	880	1,200	25	0	93	1,318	109/01/01 至 109/12/31	非審計公費的制度設計是依臺證上一字第1091802535號函辦理內部控制制度審查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的其他 93 仟元，給付項目為各季財報報告書打字、影印、裝訂費、社會責任報告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申報書件。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　　名	109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本人	安鼎投資(股)公司	2,418,188	(485,000)	0	0
董事法人代表人	吳星澄	486,386	0	0	0
董　事	安鼎投資(股)公司	2,418,188	(485,000)	0	0
董事法人代表人	謝幸珍	(4,989)	0	0	0
董　事	安鼎投資(股)公司	2,418,188	(485,000)	0	0
董事法人代表人	葉文隆	14	0	0	0
獨立董事	何睿楠	0	0	0	0
獨立董事	沈子文	0	0	0	0
監察人	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696	0	0	(1,200,000)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吳新恙	0	0	0	0
監察人	吳星和	23,059	0	0	0
大股東	安鼎投資（股）公司	2,418,188	(485,00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安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權移轉資訊：移轉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

六、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安鼎投資(股)	46,385,251	44.43%	-	-	-	-			-
代表人:吳星澄	1,868,057	1.79%	-	-	-	-	吳星和	二親等內親屬	-
美安生化科技(股)	10,214,380	9.78%	-	-	-	-			-
代表人:吳星澄	1,868,057	1.79%	-	-	-	-	吳星和	二親等內親屬	
農安生技(股)	8,726,180	8.36%	-	-	-	-			-
代表人:涂桂香	-	-	-	-	-	-			
安答投資(股)	4,658,690	4.46%	-	-	-	-			-
代表人：吳星澄	1,868,057	1.79%	-	-	-	-	吳星和	二親等內親屬	-
同安化工企業(股)	7,335,846	7.03%	-	-	-	-			-
代表人：吳星澄	1,868,057	1.79%	-	-	-	-	吳星和	二親等內親屬	-
昇鋒投資(股)	3,408,533	3.26%	-	-	-	-			-
代表人:吳星澄	1,868,057	1.79%	-	-	-	-	吳星和	二親等內親屬	
安和投資(股)	2,455,446	2.35%	-	-	-	-			-
代表人:吳星和	442,321	0.42%	-	-	-	-	吳星澄	二親等內親屬	-
吳美紅	661,000	0.63%	280	-	-	-			
秦慧如	7,639,031	7.32%	-	-	-	-			-
吳星澄	1,868,057	1.79%	-	-	-	-	吳星和	二親等內親屬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七、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昇鋒投資(股)公司	46,977,592	100%	-	-	46,977,592	100%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2,500,000	100%	-	-	2,500,000	100%
安鼎投資(股)公司	33,010,797	43.84%	-	-	33,010,797	43.84%
安答投資(股)公司	7,702,200	42.79%	-	-	7,702,200	42.79%

註：110.03.31 止公司之長期投資資料。

八、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及種類：1.已發行股份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11	10元	60,000,000	600,000,000	52,944,511	529,445,110	無	無	無
99/9	10元	60,000,000	600,000,000	54,532,846	545,328,460	無	無	無
100/11	10元	60,000,000	600,000,000	56,168,831	561,688,310	無	無	無
104/10	10元	70,000,000	700,000,000	60,662,337	606,623,370	無	無	無
107/11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87,960,388	879,603,880	無	無	無
108/12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98,955,436	989,554,360	無	無	無
109/12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04,397,985	1,043,979,850	無	無	無

2.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04,397,985	15,602,015	120,000,000(股)	上市

3. 以總括申報制度發行募集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0 年 4 月 18 日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1	18	3,547	17	3,583
持有股數	0	4,450	83,463,993	20,733,465	196,077	104,397,985
持股比例	0.00%	0.00%	79.95%	19.86%	0.19%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0 年 4 月 18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1～　999	2,751	382,550	0.37%
1,000～　5,000	621	1,412,736	1.36%
5,001～　10,000	85	619,906	0.59%
10,001～　15,000	32	386,022	0.37%
15,001～　20,000	29	514,799	0.49%
20,001～　30,000	14	345,469	0.33%
30,001～　40,000	5	166,524	0.16%
40,001～　50,000	2	94,583	0.09%
50,001～　100,000	11	729,229	0.70%
100,001～　200,000	9	1,244,480	1.19%
200,001～　400,000	10	3,027,612	2.90%
400,001～　600,000	3	1,465,538	1.40%
600,001～　800,000	2	1,317,123	1.26%
800,001~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9	92,691,414	88.79%
合　計	3,583	104,397,985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0 年 4 月 18 日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安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385,251	44.43%
美安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14,380	9.78%
農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8,726,180	8.36%
同安化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335,846	7.03%
安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58,690	4.46%
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08,533	3.26%
安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55,446	2.35%
秦慧如	7,639,031	7.32%
吳星澄	1,868,057	1.79%
吳美紅	661,000	0.6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註8)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29.5	30.85	29.5
	最低		21.25	20.05	24.05
	平均		24.93	27.49	26.36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29.68	26.99	39.93
	分配後		29.68	26.99	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100,989,452	95,728,599	100,989,452
	每股盈餘(註3)		0.65	0.49	-0.1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5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股票)	0.55	1.25	—
		資本公積配股(股票)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38.35	56.10	-202.77
	本利比(註6)		45.33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2.21%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本公司股利政策配合 104 年 5 月 2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61 號令，增訂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規定，並經 105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3.本次股東會議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年度擬分派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計新台幣 156,596,977 元。

(七). 本次配息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項目			109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NT$1,043,979,850 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註一）		NT$1.5
	盈餘轉增資每仟股配股數（註一）		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仟股配股數		0 股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二）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二）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率	

註一、俟民國一一0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一0九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為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09 年度財報估列之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如下：

(1)董監酬勞$3,500,000 ,佔稅前淨利 4.97%

(2)員工酬勞$2,000,000 ,佔稅前淨利 2.84%

以上分配議案業經 110.03.26 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提本次股東常會報告。

(3)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若決議之發放金額與原估列金額有重大變動，其金額達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6 條規定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者，應重編財務報告。若差異未達重編財報標準者，其差異金額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酬勞$ 2,000,000 元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3,500,000 元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原 109 年度財報估列金額與 110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並無差異。前述估列數額若與實際分派數額有所變動，將依會計估計變動及相關規定辦理。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09 年度股東會及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

	實際配發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	帳上認列數	差異
員工現金酬勞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
董事、監察人酬勞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
合　　計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註銷股本	註銷股本
買回期間	93.7.28～93.9.27	93.12.17～94.2.16	94.12.5～95.2.4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12 元~28 元	每股新台幣 10 元~20 元	每股新台幣 10 元~19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834,000 股	普通股 1,222,000 股	普通股 57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45,762,533	新台幣 16,644,996	新台幣 7,706,767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0	0	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註銷 2,834,000 股	註銷 1,222,000 股	註銷 57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2,834,000 股	2,834,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7%	6.91%
備　　註	於 96.1.4 完成註銷股份	於 94.5.5 完成註銷股份	於 95.4.25 完成註銷

九、公司債辦理情形, 包括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無此情形。

十、特別股辦理情形，包括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無此情形。

十一、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包括已參與發行而尚未全數兌回及辦理中之海外存託憑證：無此情形。

十二、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肆、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此情形。

二. 執行情形

前款之各次計劃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

（一）. 如為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就固定資產、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等科目予以比較說明：無此情形。

（二）.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就該轉投資事業之營運情形、對公司投資損益之影響加以說明：無此情形。

（三）.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就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之增減情形、利息支出、營業收入等科目及每股盈餘予以比較說明，並分析財務結構：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1).禽畜魚類用各種飼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2).各種飼料之原料及其產品之採購運銷業務。
(3).農、林、漁、牧等產品及其副產品、食品之加工製造、冷凍、冷藏、包裝、買賣。
(4).各種家禽家畜之飼養繁殖、水產魚類之養殖、種牛種豬進口繁殖業務及委託養殖試驗研究業務。
(5).倉庫及勞務供應業務。
(6).前各項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委託經紀業務。
(7).F101010 米糧批發業。
(8).F102990 其他食品批發業(麵粉)。
(9).F203010 食品、飲料零售業。
(10).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飼料廠 1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養鴨配合飼料－肉鴨、蛋鴨
養雞配合飼料－肉雞、蛋雞、種雞
養豬配合飼料－種豬、肉豬
養魚配合飼料－淡水魚、海水魚、鰻魚
養蝦配合飼料－草蝦、斑節蝦、長臂大蝦
寵物配合飼料－幼犬、成犬、貓
單味飼料－玉米、樹薯粉等原物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加入 WTO 後,國內飼料從年需求 780 萬公噸、年產值 700 億下滑到年需求 650 萬公噸、年產值 600 億,其中豬料、蛋雞飼料等需求平穩，高價水產飼料、乳牛飼料需求提高,至於需求萎縮最大項目應屬白肉雞與土雞市場主要受到進口關稅降低、配額逐年放寬等因素直接壓縮國內業者的生存空間,相對於飼料產業之衝擊亦相當大;在經歷口蹄疫與禽流感等疫情,長期低迷的台灣畜牧業隨著政府撲殺計劃的執行似乎又重燃一片生機,然而國內市場通路整合及消費意識抬頭的影響,及近幾年原物料價格漲勢不斷、國際原油上漲運費大幅提高、生產成本大幅增加，畜牧產業又將面對更直接的挑戰。

隨著生活水準的提升,消費者對畜牧產品消費的態度已從「滿足基本需求」轉變為「滿足高質量的需求」在這樣迅速的變化下,致畜產業界逐漸發展出一套以零抗生素添加,提高免疫力改善肉質風味及機能性訴求為主軸的畜產品生產模式來生產高質量肉品為目標的 HACPP 畜產品,使我國的畜牧業能與世界潮流接軌,而飼料業將利用過去的利基發展成這股潮流中的主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經濟發達人民生活水準提升,相對的對動物性蛋白質的需求愈來愈高,造就了我國畜牧產業近30年來的輝煌成就,而其中最主要的原動力在於上游飼料工業的發達及不斷的研發創新,使中游的畜、水產均已達世界級的水準,然原料百分之九十以上均仰賴進口的我國飼料工業往往受限於世界穀物的波動而使得下游畜牧產品的成本居高不下,無法與世界各國在國際畜產品的舞台一較長短,但也造就了國內畜產業年產值近仟億元的商機,對我國經濟成長助益良多,在經歷了口蹄疫、WTO、病死豬、戴奧辛與孔雀石綠殘留、禽流感及瘦肉精的衝擊後,國內畜牧產業在上游飼料工業不斷求新求變及中游加工產業的市場導向統合經營下,我國畜牧產業將邁入新的紀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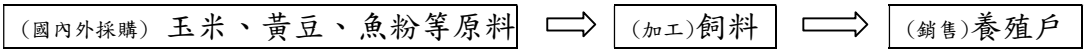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飼料工業未來的發展趨勢可從兩個層面來分析,首先是來自畜水產業內部的生產性能包括生產及繁殖、健康及整齊度的問題,再者則是來自外部市場環境如消費者需求、法律及動物福利等,因此研發的方向有:

(1).機能性畜、水產—營養性、嚐好性或健康性等機能性產品。

(2).有機性畜、水產—無藥物殘留畜、水產品。

隨著飼料市場逐漸萎縮,新一波市場整合也正在進行,財團型飼料廠憑其雄厚財力更積極擴大市場佔有率,提升產能以降低成本,同時更強化垂直整合工作,因此產生競爭面發展有(1)多角化、大型化、集團化(2)統合經營(3)策略聯盟(4)國際化等競爭局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及全年度預計總投入之研發費用:

一0九年度研發費用計約新台幣107仟元,佔銷貨收入淨額23,326仟元之0.46%;本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約佔營業收入2%~5%。

2.未來研發計劃:目前尚無具體計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經濟的突飛猛進,國民所得提升,生活品質亦跟著提高,豐衣足食已不能滿足我國國民的需求,健康、安全、環保及動物福利等將會是國民未來需求的走向,因此站在畜、水產業火車頭地位之飼料工業亦將會往這個理想邁進,本公司

1.短期的業務計劃

(1).環保飼料配方—

添加除臭劑防止空氣異味產生、平衡胺基酸提升消化率及營養濃度、添加生物制劑讓排泄物成為有機肥料。

(2).機能性產品—維他命E+硒與高DHA低膽固醇產品。

(3).有機性產品—無藥物殘留。

2..長期的業務計劃

(1).推動水產飼料廠HACCP國際認證。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座落高雄市仁武區，位於漁牧生產中心，運輸便捷快速，服務方便，所生產之飼料以供應中南部地區業者為主，約佔總銷售量的百分之八十以上。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飼料銷售量(不含單味飼料)分別為 1,208 公噸及 1,377 公噸，佔市場佔有率分別約為 0.021%及 0.024%。

行政院農委會編印 109 年台灣地區配合飼料產量調查報告 http://permit.coa.gov.tw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畜產、水產品是國人最重要的動物性蛋白質來源，隨著國家經濟發展，國民所得增加，國人生活水準提高，其消費量亦逐年增加，近年食安事件頻傳，消費者對於食品安全要求也提高，本公司更重視飼料原料的採購品質，海洋漁業資源因生態環境改變、氣候變遷、過度捕撈等問題而日趨枯竭，未來養殖漁業將逐漸取代捕撈漁業，在人口增長而陸地空間有限下，海洋生物資源提供人類動物性蛋白質比重將增加。

近年因寒害及禽流感疫情等影響，水產及畜殖品死亡率提高，加上環保意識抬頭，養殖場對污染防治設備的要求等因素，養殖戶在飼養管理上更加困難，加上水產及畜殖品市場價格不穩定，利潤微薄，小型養殖戶面臨生存困境，進而影響養殖意願，連帶影響飼料需求量。

但在今年畜、水產養殖業在市場調整供需後，預期限所需的飼料量應與去年相當。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本公司飼料廠生產設備採用世界上信譽最卓著之瑞士 BUHLER BROTHERS 公司製造之中央電子控制，全自動化之機器，日產能大、生產效率高。除可大量節省勞力外，所生產之產品，品質優良且穩定，為本公司業績成長之一大利器。

◎上游廠商可提供品質良好、來源穩定的原料，且工廠位置適中，對於原料入廠、成品出廠，運輸成本方面可大幅降低，優於一般飼料廠，競爭能力強。

◎禽畜、水產養殖業在政府輔導下推行產業統合經營，加速產業結構調整。消費者對於保健意識提高，未來產業也必需配合調整，朝向精緻化、多樣化、品牌化等方向發展，以對抗進口產品競爭壓力。

◎本公司有設備完善的生產部門外，也有試驗農場與研發部門，使得研究與生產相結合，相輔相成，不斷的開發新產品提供最新的技術服務。

◎面對知識經濟的來臨，國內的畜牧生產結合先進科技及產業資源，將飼養規模增大，且不斷朝向自動化生產，厚植產業競爭利基。

◎政府積極推行防疫檢疫網，並導入危害分析與重點管制法(HACCP)，生產安全、衛生、健康的禽畜、水產品，培育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台灣土雞及台灣肉豬，以提升產業形象。

◎國人偏好來自肉質獨特之土雞肉、鴨肉、及鵝肉，因具有市場區隔性，國外禽肉較難取代；禽蛋長途運輸不易，國外帶殼鮮蛋不易輸入國內且不耐

儲藏。

◎國人一般偏好溫體豬肉及冷藏肉，不喜愛冷凍豬肉，而冷凍豬肉大多是加工方面的使用，豬肉進口受限於時間及品質問題，普遍不被接受，配合國產優良豬肉品牌之建立，強化屠宰衛生檢查與豬隻藥物殘留監控體系，提供多元化適合國內外市場需求之畜禽加工產品，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提供消費者健康衛生安全之豬肉產品，一般溫體豬肉在傳統市場還是佔絕對多數的比例，黃昏市場的出現，更為溫體豬肉帶來一線生機，因此我國的養豬事業尚具國際競爭力。

(2).不利因素

◎面臨國際互動及經貿自由化趨勢，進口產品日益增多，消費選擇也愈趨多元，因此，產業欲在市場嶄露頭角，不僅須考量競爭對手之供給策略，更須迎合消費者之多變需求。

◎加入ＷＴＯ以後，在國際規範下，兩岸經貿關係持續開放，由於大陸禽畜、水產養殖業生產成本低廉，若大量進口難免打擊本土價格，影響農漁民收益；此外，因大陸為多種疫病之疫區，其可能挾帶動植物疫病入侵台灣之風險，尤為潛在威脅。

◎飼料之主要原料如玉米、大豆等約 95%仰賴進口，近年來國際原油價格不斷攀升，使得美國從政策面鼓勵使用生質燃料，生質能源的開發，目前仍以玉米提煉乙醇為主，使得美國對玉米的需求大幅增加，玉米價格近幾年大幅震盪，同時在高昂貴的運費成本下，比國外生產者成本高出甚多，就成本競爭力而言，我國屈居劣勢，加上國內同業高度競爭下，獲利遭到極大的衝擊。

◎環境議題及食品安全為人類所必須共同面對的嚴肅課題。自然環境發生溫室效應、氣候異常現象，飼養管理上更加困難。

◎業者長期使用殺菌劑，致使環境改變，水源污染一再發生，加上飼養密度過高，容易產生疾病問題，對飼養業者都是不利因素。

◎國人在消費習慣上喜食腹脅肉、雞腿翅及禽畜雜碎等與其他國家有所不同，這些商品在國外屬於低價商品，將會導致大量進口，無法與其競爭。使原來接受保護的國內畜產事業接受國際化的挑戰。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飼料：豬、雞、鴨、魚、蝦等畜禽水產動物之日糧。

2.畜產飼料製造流程

原料→篩選機→儲存槽→粉碎機→儲存槽→電腦配方→自動計量→混合機→(預拌劑、液體混合)→

儲存槽→(1)包裝→袋、散裝粉狀飼料

(2)打粒→包裝→袋、散裝粒狀飼料

3.水產飼料製造流程

原料→篩選機→第一次混合→微粉機→儲存槽→第二次混合→儲存槽→打粒→冷卻→儲存槽→包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產品	主　　要　　原　　料	
類　別	名　　稱	主　要　來　源
畜產飼料	玉米、豆粉、魚粉	美國、智利、秘魯、國內
水產飼料	魚粉、麵粉	智利、秘魯、泰國、國內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廠商資料：

	109 年				108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千元）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千元）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千元）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1379	1,852	12.18%	其他關係人	1379	2,483	14.1%	其他關係人	1379	249	14.72%	其他關係人
2	1509	10,553	69.43%	無	1509	8,419	47.81%	無	1509	989	58.49%	無
3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其他	2,795	18.39%	無	其他	6,709	38.09%	無	其他	453	26.79%	無
	進貨淨額	15,200	100%	無	進貨淨額	17,611	100%	無	進貨淨額	1,691	100%	無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此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公噸

生產量值 年度 / 主要商品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主要商品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鴨用飼料	10,000	0	0	10,000	0	0
雞用飼料	10,000	0	0	10,000	0	0
豬用飼料	10,000	0	0	10,000	0	0
魚用飼料	10,000	5	183	10,000	29	756
蝦用飼料	10,000	228	5,372	10,000	483	10,186
其他飼料	0	222	6,119	0	239	5,518
單味飼料	10,000	250	1,780	10,000	449	3,823
合 計	60,000	705	13,454	60,000	1,200	20,28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公噸

生產量值 年度 / 主要商品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鴨用飼料	0	0	0	0	0	0	0	0
雞用飼料	0	0	0	0	0	0	0	0
鵝用飼料	0	0	0	0	0	0	0	0
豬用飼料	0	0	0	0	0	0	0	0
魚用飼料	940	14,732	0	0	985	15,663	0	0
蝦用飼料	65	1,280	0	0	156	2,670	0	0
其他飼料	203	5,886	0	0	236	7,323	0	0
飼料廠小計	1,208	21,898	0	0	1,377	25,656	0	0
單味飼料	251	2,109	0	0	449	4,823	0	0
其他	0	0	0	0	15	254	0	0
合計	1,459	24,007	0	0	1,841	30,733	0	0

三.從業員工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當年度截至110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職　員	6	10	6
	技術員	6	6	6
	普通工	6	6	6
	臨時工	2	1	2
	合　計	20	23	20
平　均　年　齡		45.65	44.26	45.65
平均服務年資		9.85	9.478	9.85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0.00%	0.00%	0.00%
	大　專	45%	45%	52.17%
	高　中	35%	35%	26.09%
	高中以下	20%	20%	21.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無此情形。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向來十分重視環境保護，均依環保相關法令之規定設置廢水處理、空氣污染防治及廢棄物處理等專責人員負責處理環保相關事宜，對保護環境及防治污染之工作更能落實發揮更大效益，預計未來無因環保之可能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本公司依職工福利條例提撥福利金,並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各項主要福利措施如下:

(1)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
(2)供應員工制服
(3)員工健康檢查
(4)發放賀禮、慰問金及辦理員工旅遊、聚餐
(5)員工分紅入股
(6)員工及子女教育助學金制度。
(7)免費員工宿舍

2.為提升員工的品質觀念,加強專業技能及減少工安事故而制訂教育訓練作業辦法,以提供員工進修訓練之依據。109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教育訓練	受訓人次	總時數	支出經費	課程名稱
內部訓練	31	124	0	1.養殖場污染防治 2.確保債權實務 3.機器設備、公務車輛基礎保養 4.飼料製造流程 5.火災預防與逃生 6.銷售技巧等 7.防治內線交易宣導 8.誠信經營法規遵循等 9.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
外部訓練	5	42	16,800	1.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2.內部稽核人員在職進修 3.鍋爐人員在職進修 4.工安宣導 5.空汙宣導

3. 本公司員工之退休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實付薪資總額提撥退保金，其中適用新制員工提撥6%至其個人退休金帳戶，舊制員工提撥 15%至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規範於員工工作規則中。

4. 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以提高工作效率,定期舉辦勞資代表之選舉與開協調會議以維護員工之權益,另設有意見箱提供員工投訴與建議。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工作規則、獎懲制度、各項管理辦法，以做為日常工作之依循及準則。故未另行訂定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6. 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已告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和董事，以避免其違反法令，並同時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7. 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設有勞工安全與衛生管理人員以確保員工在工作場所之安全與衛生，訂定操作手冊及標準安全作業程序，舉辦防火安全演習、工作安全講習等在職訓練、免費員工健檢、提供口罩及眼罩以防止粉塵，專則清潔人員負責工作場所之清潔衛生以確保員工在舒適整潔之環境工作，全廠區及圍牆週邊架設監視系統，設置門禁系統維護廠區及員工出入安全。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此情形。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至今已逾四十年，由管理處專責人才負責規劃有關人事之薪資、升遷、獎懲、考績等辦法，作為員工權利與義務之規範。由上述之各項福利措施得知，對於員工之福利一向極為注重，例如自九十年度起實施調移式週休二日及設立已久之意見箱，平時接收員工之心聲與意見，加以改善，使得勞資溝通管道暢通無阻，再加上職工福利委員會，不遺餘力推行各項福利措施，體恤員工，如未來有可能發生勞資糾紛，由福利委員會、管理處主管從中協調。大多數人之訴求如是合理，公司必定採納加以改善；未來預計無因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支出。

六. 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七. 取得或處分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大資產買賣情形：

無此情形。

八、興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之相關證照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皆未取得證照，但會計及內稽人員皆已依主管機關規定進修，並隨時注意相關法令及制度之修訂，提昇自我能力，補充專業知識以因應公司所需。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年109	年108	年107	年106	年105	
流動資產		3,155,036	3,200,913	4,923,973	4,187,111	3,191,782	3,816,8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1）		170,290	170,308	181,496	182,482	186,028	170,932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1）		842,056	834,806	1,725,273	1,365,922	863,939	1,082,574
資產總額		4,167,382	4,206,027	6,830,742	5,735,515	4,241,749	5,070,3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15,657	1,568,320	1,692,466	1,522,126	1,420,435	982,999
	分配後	1,115,657	1,568,320	1,692,466	1,522,126	1,420,435	982,999
非流動負債		54,397	54,404	54,621	54,924	55,186	54,3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70,054	1,622,724	1,747,087	1,577,050	1,475,621	1,037,396
	分配後	1,170,054	1,622,724	1,747,087	1,577,050	1,475,621	1,037,39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97,328	2,583,303	5,083,655	4,158,465	2,765,698	4,032,972
股本		1,043,978	989,553	879,603	606,623	606,623	1,043,978
資本公積		43,292	41,515	41,515	41,515	41,515	43,29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5,434	600,536	598,360	769,099	462,220	726,006
	分配後	695,434	600,536	598,360	769,099	462,220	726,006
其他權益		1,224,679	961,652	3,574,130	2,751,181	2,751,181	2,229,751
庫藏股票		(10,055)	(9,953)	(9,953)	(9,953)	(9,953)	(10,055)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97,328	2,583,303	5,083,655	4,158,465	2,766,128	4,032,972
	分配後	2,997,328	2,583,303	5,083,655	4,158,465	2,766,128	4,032,972

註：1.100年辦理土地資產重估

2.110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105
流動資產		2,084,775	2,092,424	3,025,792	2,694,350	2,145,1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70,167	170,157	181,496	182,482	183,678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1,715,376	1,581,904	3,271,428	2,553,500	1,572,339
資產總額		3,970,318	3,844,485	6,478,716	5,430,332	3,901,1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18,623	1,206,808	1,340,470	1,216,973	1,080,310
	分配後	918,623	1,206,808	1,340,470	1,216,973	1,080,310
非流動負債		54,367	54,374	54,591	54,894	55,1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72,990	1,261,182	1,395,061	1,271,867	1,135,496
	分配後	972,990	1,261,182	1,395,061	1,271,867	1,135,49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97,328	2,583,303	5,083,655	4,158,465	2,765,698
股本		1,043,978	989,553	879,603	606,623	606,623
資本公積		43,292	41,515	41,515	41,515	41,5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5,434	600,536	598,360	769,099	462,220
	分配後	695,434	600,536	598,360	769,099	462,220
其他權益		1,224,679	961,652	3,574,130	2,751,181	1,665,293
庫藏股票		(10,055)	(9,953)	(9,953)	(9,953)	(9,953)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97,328	2,583,303	5,083,655	4,158,465	2,765,698
	分配後	2,997,328	2,583,303	5,083,655	4,158,465	2,765,698

註：1.110 第一季僅編製合併財報,無編製個體財報。
2.100 年辦理土地資產重估

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105	
營業收入	78,579	61,778	57,652	76,878	117,867	3,821
營業毛利	36,501	31,270	26,761	4,798	42,724	(2,242)
營業損益	17,800	14,993	5,661	(20,366)	(34,446)	(5,0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600	32.471	99.923	363.767	264,795	(7,518)
稅前淨利	70,400	47,464	105,584	343,401	230,349	(12,5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5,636	46,889	105,973	306,864	224,063	(12,84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65,636	46,889	105,973	306,864	224,063	(12,8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01,139	(2,547,241)	822,975	1,085,903	1,108,678	1,048,4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6,775	(2,500,352)	928,948	1,392,767	1,332,741	1,035,64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636	46,889	105,973	306,864	223,776	(12,84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287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6,775	(2,500,352)	928,948	1,392,767	1,332,454	1,035,6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287	0
每股盈餘	0.65	0.49	1.25	5.23	3.81	(0.13)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110年第1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2.每股盈餘係按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追溯調整以前年度每股盈餘；另民國91年度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3.每股盈餘揭露金額為新台幣元。

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105
營業收入	23,326	30,099	31,600	52,704	71,445
營業毛利	(1,696)	(201)	715	(19,261)	(3,698)
營業損益	(18,807)	(15,335)	(18,759)	(79,839)	(79,8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4,777	62,215	124,335	386,184	308,229
稅前淨利	65,970	46,880	105,576	343,318	228,39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5,636	46,889	105,973	306,864	223,77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65,636	46,889	105,973	306,864	223,7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01,139	(2,547,241)	822,975	1,085,903	1,108,6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6,775	(2,500,352)	928,948	1,392,767	1,332,45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636	46,889	105,973	306,864	223,7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6,775	(2,500,352)	928,948	1,392,767	1,332,4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65	0.49	1.25	5.23	3.81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105年度逾期催收款轉列呆帳費用49,971仟元，提列存貨跌價損失7,402仟元。

2.106年度認列玉米等原料跌價損失22,172仟元後，營業毛利為-19,261仟元

3.110第1季僅編製合併財報,無編製個體財報。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簽證會計師姓名：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105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翁子霖
106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翁子霖
107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
108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李青霖
109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李青霖

2.查核意見：

年度	查核意見	意見內容
105年	無保留意見	
106年	無保留意見	
107年	無保留意見	
108年	無保留意見	其他事項－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109年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年度（註1） /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註2）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08	38.58	25.58	27.50	34.79	20.4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92.08	1,548.79	2,831.07	2,308.93	1,193.58	2,391.2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2.80	204.10	290.93	275.08	224.70	388.29
	速動比率	281.91	203.28	289.98	273.88	221.54	387.45
	利息保障倍數	3.44	2.51	4.83	16.34	10.70	-1.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0.56	0.41	0.35	0.44	0.61	1.14
	平均收現日數	27.95	49.18	95.74	103.45	130.43	78.95
	存貨週轉率（次）	4.12	2.3	1.95	2.38	1.45	0.7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3	8.82	5.29	8.65	6.49	1.94
	平均銷貨日數	88.59	158.69	187.18	153.36	251.72	1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46	0.35	0.32	0.42	0.50	0.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1	0.01	0.02	0.03	0.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2	1.32	2.05	6.52	6.97	-0.26
	權益報酬率（%）	2.35	1.22	2.29	8.86	10.67	-0.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6.74	4.8	12	56.61	37.97	-0.12
	純益率（%）	83.53	75.90	183.81	399.16	190.10	-366.06
	每股盈餘（元）	0.65	0.49	1.25	5.23	3.81	-0.1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1	2.66	2.46	2.45	10.46	_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48.02	770.09	669.95	3654.62	542	_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2	1.43	0.77	0.83	4.78	_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0.99	1.08	1	1	1.01
	財務槓桿度	-1.61	-0.91	-0.26	0.48	0.59	0.53

1. 財務槓桿度：109年營業利益較前期增加
2. 利息保障倍數：109年稅前淨利較108年增加。
3. 總資產週轉率(次)：109年銷貨淨額較前期增加以致週轉率增加。
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09年獲利較前期增加。
5. 純益率(%)：109年稅後淨利較前期增加。
6. 每股盈餘（元）：109年業外投資利益較前期增加,以致稅後淨利較前期增加。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110第1季合併財報經會計師核閱。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４）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４：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５：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６：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７：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分析項目（註3） \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年月日（註2）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51	32.80	21.53	23.42	29.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83.02	1,193.53	2,216.69	1,811.04	1,209.8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6.95	173.38	225.73	221.40	198.57	
	速動比率	225.88	172.33	224.52	219.89	194.42	
	利息保障倍數	4.03	3.01	6.31	22.46	13.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3	5.66	3.49	3.52	2.00	
	平均收現日數	66	64.49	104.58	103.69	182.5	
	存貨週轉率（次）	2.46	2.29	1.96	2.39	1.4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9	8.87	5.29	7.39	7.39	
	平均銷貨日數	148.37	159.39	186.22	152.72	251.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11	0.13	0.17	0.23	0.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0.01	0.01	0.01	0.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3	1.27	2.06	6.86	7.5	
	權益報酬率（%）	2.35	1.22	2.29	8.86	10.6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6.32	4.74	12	37.65	37.65	
	純益率（%）	281.39	155.78	335.36	582.24	313.21	
	每股盈餘（元）	0.65	0.49	1.25	5.23	3.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8	0.51	1.53	1.55	6.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1	0.21	0.38	0.42	2.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	1.01	1.2	0.53	0.99	
	財務槓桿度	0.46	0.40	0.49	0.83	0.81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109年度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導致股東權益較前增加。
2.利息保障倍數：109年稅前淨利較108年增加。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109年獲利較前期增加。
4.純益率(%)：109年稅後淨利較前期增加。
5.資產報酬率(%)：109年稅後淨利較前期增加。
6.股東權益報酬率(%)：109年稅後淨利較前期增加。
7.每股盈餘（元）：109年採權益法投資評價利益增加,以致稅後淨利較前期增加。
8. 負債佔資產比率(%)：109年度負債總額減少所致。

註：1.110第1季僅編製合併財報,無編製個體財報。
2.105年度逾期催收款轉列呆帳費用49,971仟元，提列存貨跌價損失7,402仟元。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 察 人 審 查 報 告 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之民國一０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等，其中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後，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謹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致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０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新恙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０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監 察 人 審 查 報 告 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之民國一０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等，其中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後，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謹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致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０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吳星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０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四、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列明其對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1231	1081231	差異金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40	93,761	-89,621	-95.5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4,370	3,028,097	-23,727	-0.78%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3,853	4,682	-829	-17.71%
存貨	8,758	11,684	-2,926	-25.0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72,517	765,560	6,957	0.91%
不動產、廠房、設備	170,290	170,308	-18	-0.01%
資產總計	4,167,382	4,206,027	-38,645	-0.92%
短期借款	837,224	1,175,181	-337,957	-28.76%
應付短期票券	173,502	276,584	-103,082	-37.27%
負債總計	1,170,054	1,622,724	-452,670	-27.90%
股本	1,043,978	989,553	54,425	5.50%
保留盈餘	695,434	600,536	94,898	15.80%
其他權益	1,224,679	961,652	263,027	27.35%
股東權益總額	2,997,328	2,583,303	414,025	16.03%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變動達20%以上)之主要原因：

1.資產總額減少主因：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主要係因所持有之投資於109年獲利了結。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增加係轉投資公司帳面價值增加所致。

2.負債總額減少主因：償還短期借款。

3.股東權益增加主因：

(1)股本增加為盈餘轉增資54,425仟元。

(2)其他權益增加係因所持有之投資109/12/31市價上漲，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增加所致。

(二)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影響：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二. 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9年 度 小 計	109年 度 合 計	108 年 度 小 計	108 年 度 合 計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淨額	23,491		30,214		(6,723)	-22.25%
股利及金融資產出售	55,088		31,564		23,524	74.53%
營業收入淨額		78,579		61,778	16,801	27.2%
營業成本		(42,078)		(30,508)	(11,570)	37.92%
營業毛利		36,501		31,270	5,231	16.73%
營業費用		(18,701)		(16,277)	(2,424)	14.89%
營業利益		17,800		14,993	2,807	18.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600		32,471	20,129	61.9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0,400		47,464	22,936	48.32%
所得稅利益(費用)		(4,764)		(575)	(4,189)	728.5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65,636		46,889	18,747	39.98%

最近兩年度重大變動分析說明：

1. 本期營業收入淨額較上期增加16,801仟元，增加比率27.2%,主要係合併子公司金融資產出售增加。營業費用增加2,424仟元,主因係109年度提列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為5,500仟元較108年度3,000仟元增加2,500仟元。
2. 109年營業外收支較去年大幅增加61.99%，係因109年依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投資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17,123仟元及財務成本較去年減少2,500仟元所致。又109年度被投資公司淨利較108年度增加，主要係因被投資公司109年度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增加所致。
3. 本期淨利增加主因係如第2點所述。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依據：

依據過去實績及市場需求變動之情況下，110預估之銷售數量如下：

產品種類	雞用飼料	鴨用飼料	犬貓用飼料	魚用飼料	蝦用飼料	合 計
110年預估量	100噸	100噸	300噸	1,300噸	200噸	2,000噸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分析(合併)

現金流量
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08 年	差異	%
營業活動流(出)入	134,987	41,647	93,340	224.12
投資活動流(出)入	358,182	109,564	248,618	226.92
籌資活動流(出)入	(497,723)	(109,469)	(388,254)	-354.67

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淨流入增加：109 年度股利及處份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2. 投資活動淨流入增加：109 年度處份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3.籌資活動流出增加：償還短期借款,以降低負債。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0,104	90,000	100,000	30,104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加強帳款催收、致力增加營業收入。

2.全年現金流出量：

A. 投資活動：增加或處份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B. 籌資活動：增加利率較低之短期借款以償還利率較高之融資借款。

3.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情形分析：若有現金不足時將處份短期投資以為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 無

(二). 預計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 : 仟元

	109 年度損益金額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昇鋒投資(股)公司	29,393	主要係以投資上市股票為主,增加業外收益	出售股票獲利及獲配現金股利	調整投資組合、降低風險、增加獲利	目前暫無明確計劃,視未來市場狀況而定。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4,448	從事水產養殖及飼料銷售等	飼料、油脂、原物料買賣	開發新客戶、增加其他收入	目前暫無明確計劃,視未來市場狀況而定。
安鼎投資(股)公司	36,889	主要係以投資上市股票為主,增加業外收益	出售股票獲利及獲配現金股利	調整投資組合、降低風險、增加獲利	目前暫無明確計劃,視未來市場狀況而定。
安答投資(股)公司	27,196	主要係以投資上市股票為主,增加業外收益	出售股票獲利及獲配現金股利	調整投資組合、降低風險、增加獲利	目前暫無明確計劃,視未來市場狀況而定。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飼料之主要原料如玉米、大豆、大麥、樹薯粉等雖大部份仰賴進口，及最近因水產飼料外銷減少，而且有專人隨時注意財務金融資訊及外匯市場變化，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外，並加強建立與銀行間之往來關係，將借款利率控制在合理範圍，未來亦將致力於降低銀行借款以減輕利息負擔。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投資、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2.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避險會計：本公司未採用避險會計。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尚無規劃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要求養殖戶提供擔保品並加強對新客戶之徵信。

(十).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或特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股權安定，無風險。

(十一).最近年度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最近年度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 其它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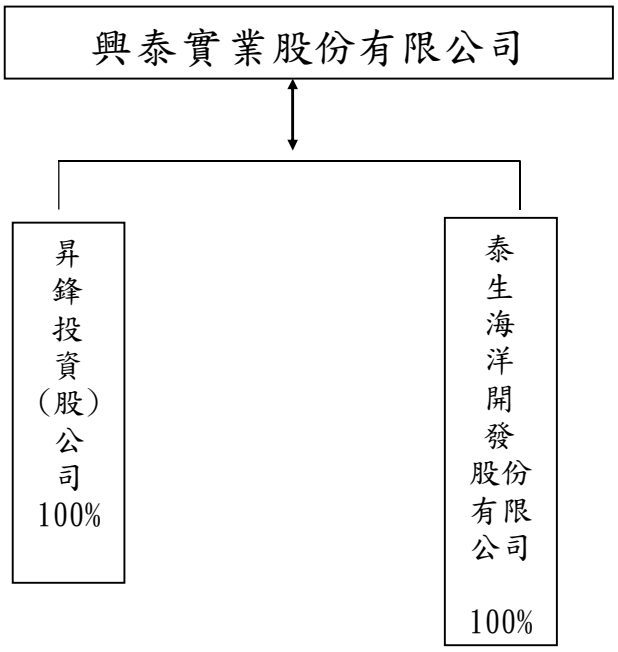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110 年第 1 季)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興泰實業(股)	61.11.15	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 10 號	1,043,978	飼料製造、買賣
昇鋒投資(股)	77.02.04	桃園市復興路 51 號 8 樓之 7	469,776	投資業(註)
泰生海洋開發(股)	92.02.07	桃園市復興路 51 號 8 樓之 5	25,000	水產養殖

註：昇鋒投資於 109 年第 4 季盈餘轉增資 19,368 仟元。

。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1.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禽畜魚類飼料製造加工買賣、各種飼料原料及其產品採購運銷、水產養殖、進出口貿易、一般投資業等。

2.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其往來分工情形：無。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110 年第 1 季)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率
昇鋒投資(股)	董事長	吳星澄(興泰法人代表)	46,977,592	100%
	董事	葉文籐(興泰法人代表)	46,977,592	100%
	董事	葉文隆(興泰法人代表)	46,977,592	100%
	監察人	吳美紅(興泰法人代表)	46,977,592	100%
泰生海洋開發(股)	董事長	吳星澄(興泰法人代表)	2,500,000	100%
	董事	林萬螢(興泰法人代表)	2,500,000	100%
	董事	吳陳蓮(興泰法人代表)	2,500,000	100%
	監察人	蘇青青(興泰法人代表)	2,500,000	100%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元)
興泰實業(股)	1,043,978	3,970,318	972,990	2,997,328	23,326	65,636	0.65
昇鋒投資(股)	469,776	1,047,246	183,499	863,747	34,863	29,393	0.63
泰生海洋開發	25,000	114,503	15,398	99,105	350	4,448	1.78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詳本年報附錄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星澄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6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註1）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註2）	處分股數及金額（註2）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註3）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昇鋒投資(股)公司	469,776	自有	100%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_	_	_	3,408,533股 87,599仟元 (帳面價值)	無	無	無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25,000	自有	100%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_	_	_	無	無	無	無

註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4：並說明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附錄一、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二、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號：1235】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 10 號

公司電話：(07) 342-5301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4
(七)關係人交易	44~46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他	47~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4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
3.大陸投資資訊	無
4.主要股東資訊	59
(十四)部門資訊	60~61
(十五)科目重分類	61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自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吳星澄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80250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6號27樓之1
27F-1., No.6, Siwei 3rd Rd., Lingya Dist.,Kaohsiung City 80250, Taiwan
Tel +886 7 3312133
Fax +886 7 3331710
www.crowe.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興泰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泰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興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興泰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興泰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興泰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772,517 仟元，占資產總額 19%，因對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管理階層所制訂之投資及後續評價評估政策之合理性。
- 核算興泰集團依持股比率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
- 取得函證及核對有關憑證。
- 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報告附註之相關揭露是否允當。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有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興泰集團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計 3,015,348 仟元，且占資產總額 73%，因對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此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管理階層所制訂之投資及後續評價評估政策之合理性。
- 核算投資損益及評價調整。
- 取得函證及核對有關憑證。
- 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報告附註之相關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任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興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興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興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興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興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興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興泰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興泰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興泰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李　青　霖

會計師：謝　仁　耀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0,104	1	$ 44,658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140	-	93,761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	3,004,370	73	3,028,097	7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37	-	93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3,416	-	3,74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5,635	-	2,13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91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8,758	-	11,684	-
1410	預付款項	1,131	-	1,136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七))	77,395	2	9,61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9,650	-	5,04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55,036	76	3,200,913	7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	10,978	-	10,32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九))	772,517	19	765,560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170,290	4	170,308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52,414	1	52,78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七))	5,894	-	5,866	-
1920	存出保證金	138	-	270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15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12,346	24	1,005,114	24
1xxx	資產總計	$ 4,167,382	100	$ 4,206,027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837,224	21	$ 1,175,181	2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三))	173,502	4	276,584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242	-	242	-
2170	應付帳款	3,736	-	2,70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40,236	1	14,566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六(十四)、七)	41,590	1	71,919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45	-	17,474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六(七))	8,650	-	9,61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2	-	3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15,657	27	1,568,320	3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七))	$ 54,303	1	$ 54,28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	-	30	-
2645	存入保證金	94	-	9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4,397	1	54,404	1
2xxx	負債總計	1,170,054	28	1,622,724	39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043,978	25	989,553	23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43,292	1	41,515	1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3,396	4	152,18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7,417	2	97,41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34,621	11	350,936	8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九))	1,224,679	29	961,652	23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34,864	29	961,652	23
347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10,185)	-	-	-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六(二十))	(10,055)	-	(9,953)	-
3xxx	權益總計	2,997,328	72	2,583,303	6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67,382	100	$ 4,206,027	100

董事長：吳星澄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星澄　　會計主管：蘇玲慧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 78,579	100	$ 61,77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	(42,078)	(54)	(32,257)	(52)
5950	營業毛利(毛損)淨額	36,501	46	29,521	4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17)	(1)	(1,418)	(2)
6200	管理費用	(17,677)	(23)	(14,521)	(2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7)	-	(33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701)	(24)	(16,277)	(2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7,800	22	13,244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24	-	479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62,199	80	51,834	8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五))	593	1	(2,915)	(5)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六))	(28,880)	(37)	(31,380)	(51)
705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附註六(四))	1,656	2	16,317	26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008	22	(11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2,600	68	34,220	55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70,400	90	47,464	7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二十七))	(4,764)	(6)	(575)	(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65,636	84	46,889	7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7	-	(4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33,718	424	(1,659,256)	(2,686)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7,344	86	(887,942)	(1,43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01,139	510	(2,547,241)	(4,12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6,775	594	$ (2,500,352)	(4,04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65,636	84	$ 46,889	76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
		$ 65,636	84	$ 46,889	7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466,775	594	$ (2,500,352)	(4,047)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	-	-
		$ 466,775	594	$ (2,500,352)	(4,047)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九))	$ 0.65		$ 0.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九))	$ 0.65		$ 0.46	

董事長：吳星澄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星澄

會計主管：蘇玲慧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8年1月1日餘額	$ 879,603	$ 41,515	$ 141,586	$ 97,417	$ 359,357	$ 3,574,130	$ -	$ (9,953)	$ 5,083,655	$ -	$ 5,083,6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597	-	(10,597)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9,950	-	-	-	(109,950)	-	-	-	-	-	-
108年度淨利(淨損)	-	-	-	-	46,889	-	-	-	46,889	-	46,889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3)	(2,547,198)	-	-	(2,547,241)	-	(2,547,241)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846	(2,547,198)	-	-	(2,500,352)	-	(2,500,35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5,280	(65,280)	-	-	-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989,553	41,515	152,183	97,417	350,936	961,652	-	(9,953)	2,583,303	-	2,583,30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213	-	(11,21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4,425)	-	-	-	(54,425)	-	(54,425)
普通股股票股利	54,425	-	-	-	(54,425)	-	-	-	-	-	-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	65,636	-	-	-	65,636	-	65,636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7	401,062	-	-	401,139	-	401,139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5,713	401,062	-	-	466,775	-	466,77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102)	(102)	-	(102)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777	-	-	-	-	-	-	1,777	-	1,77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10,185	(10,185)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38,035	(138,035)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043,978	$ 43,292	$ 163,396	$ 97,417	$ 434,621	$ 1,234,864	$ (10,185)	$ (10,055)	$ 2,997,328	$ -	$ 2,997,328

董事長：吳星澄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星澄

會計主管：蘇玲慧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70,400	$ 47,46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98	1,02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656)	(16,3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6,903	1,584
利息費用	28,880	31,380
利息收入	(24)	(479)
股利收入	(91,596)	(77,01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7,008)	1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117)	(36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2,332)	(2,51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77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7,152)	(59,8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5,050	13,36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02	87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783	17,08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0	(2,021)
存貨(增加)減少	2,926	3,21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	198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3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0,428	32,7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	(3,04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33	(1,51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55)	(4,80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	(17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30)	(2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48	(9,8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176	22,903
調整項目合計	14,024	(36,8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4,424	10,566
收取之利息	24	479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取之股利	$ 91,596	$ 77,012
支付之利息	(29,350)	(34,16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1,707)	(12,2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4,987	41,64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723)	(131,78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0,021	232,5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5)	(6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0	416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8,650	9,619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2	46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01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603)	(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8,182	109,5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37,957)	(82,222)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3,100)	(19,2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56,564)	(8,06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0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97,723)	(109,4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554)	41,7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658	2,9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104	$ 44,65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星澄　　經理人：吳星澄　　會計主管：蘇玲慧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61年11月，主要經營禽畜魚類用各種飼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各種飼料之原料及其產品之採購運銷業務；農、林、漁、牧等產品及其副產品、食品之加工、製造、冷凍、冷藏、包裝、買賣業務；各種家禽家畜之飼養繁殖、水產魚類之養殖、種牛種豬進口繁殖業務及委託養殖試驗研究業務；倉庫及勞務供應業務；前各項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委託經紀業務；糧商業、食品什貨批發業及食品、飲料零售業。本公司股票自89年9月11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0年3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IFRS 16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及IFRS 16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註）

(註)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修正。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集團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若本集團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集團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集團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集團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集團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集團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3.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本集團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4.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5.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6.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7.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受限於衡量不確定性之財務報表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及釋例，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持股或出資比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109.12.31	108.12.31
興泰實業(股)公司			
昇鋒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漁撈業、水產養殖業	100%	100%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之說明。

7.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四)外幣換算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註十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

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年～51年
廠房附屬設備	2年～12年
機 器 設 備	2年～12年
其 他 設 備	2年～12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2.本集團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集團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與認列租賃收益相同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員工及董監酬勞

員工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

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產生之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九)收入認列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決定交易價格；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飼料等相關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1)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集團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

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集團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IFRS 15 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集團為主理人：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2) 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3) 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1)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2)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3)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3.對關聯企業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安鼎投資(股)公司、安答投資(股)公司之持股比例各為48.84%及47.79%，雖為各該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惟其餘之持股集中於大股東家族之特定股東，經考量大股東家族之股東間已約定攸關活動之決策單位為董事會，且無任一股東可派任主導董事會決議之足夠席次，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合併公司無法主導安鼎投資(股)公司、安答投資(股)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安鼎投資(股)公司、安答投資(股)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另，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所述，合併公司大股東家族已經由興泰公司董事會於109年11月決議，擬降低興泰公司對安鼎投資(股)公司及安答投資(股)公司之持股比例，並於109年12月已簽約出售上開公司持股各5%，對於該等已簽約出售之股份已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述。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集團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集團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 161	$ 156
支 票 存 款	2	11
活 期 存 款	39,923	44,424
外 幣 存 款	18	67
合　　計	$ 40,104	$ 44,658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629	$ 91,693
基金受益憑證	511	2,068
合　　計	$ 4,140	$ 93,761

1.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所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5,429仟元及929仟元。

2.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3.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37	$ 939
減：備抵損失	-	(5)
應收票據淨額	$ 437	$ 934

1.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 4,176	$ 4,022
減：備抵損失	(760)	(274)
應收帳款淨額	$ 3,416	$ 3,748

催 收 款：		
總帳面金額	$ 134,360	$ 136,297
減：備抵損失	(134,360)	(136,297)
催收款淨額	$ -	$ -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象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4個月。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趨勢及其他前瞻性資訊等。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4.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及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90 天以下	0%~50%	$ 8,123	$ (139)	$ 7,984
91~180 天	1%~50%	1,677	(396)	1,281
181~270 天	15%~50%	357	(179)	178
271~365 天	50%~100%	91	(46)	45
1 年以上	100%	136,622	(136,622)	-
合　　計		$ 146,870	$ (137,382)	$ 9,488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90 天以下	0%~1%	$ 4,973	$ (23)	$ 4,950
91~180 天	1%~10%	1,289	(103)	1,186
181~270 天	15%~20%	760	(114)	646
271~365 天	50%~100%	77	(39)	38
1 年以上	100%	138,759	(138,759)	-
合　　計		$ 145,858	$ (139,038)	$ 6,820

5.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 139,038	$ 155,355
加：減損損失提列		-
減：減損損失迴轉	(1,656)	(16,317)
減：除列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期 末 餘 額	$ 137,382	$ 139,038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款項均為0仟元。

6.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五)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價款	$ 5,635	$ 2,138
其他應收款小計	$ 5,635	$ 2,138
應收歸入權收入	$ 2,262	$ 2,462
減：備抵損失-關係人	(2,262)	(2,4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 -	$ -
合　　計	$ 5,635	$ 2,138

1.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5.之說明。

(六)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35,289	$ 37,480
物　　料	1,455	1,479
在 製 品	1,028	1,394
製 成 品	317	534
商　　品	32	62
小　　計	$ 38,121	$ 40,949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29,363)	(29,265)
合　　計	$ 8,758	$ 11,684

1.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相關損(益)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飼料業務成本		
出售存貨成本	$ 20,201	$ 26,363
未分攤製造費用	2,953	2,71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98	333
存貨盤損	1,944	1,098
飼料業務成本小計	$ 25,196	$ 30,508
專業投資業務成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6,882	1,749
專業投資業務成本小計	$ 16,882	$ 1,749
合　　計	$ 42,078	$ 32,257

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因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98仟元及333仟元。

2.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3.專業投資業務成本係來自合併子公司之投資業務成本。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分別於109年12月簽約出售安鼎及安答投資(股)公司之持股各5%及108年12月簽約出售土地、房屋及建物，並將相關之資產和負債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2,262
投資性不動產	-	1,285
小　　計	$ -	$ 13,547
減：累計折舊	-	(1,149)
累計減損	-	(2,779)
淨　　額	$ -	$ 9,6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7,395	$ -
合　　計	$ 77,395	$ 9,619

2.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動負債	$ 8,650	$ 9,619

3.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 (10,185)	$ -
其他權益份額		

4.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8.之說明。

5.108年出售土地、房屋及建物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預計產生2,779仟元之減損損失，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三)說明。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80,177	$ 1,995,758
評價調整	1,224,193	1,032,339
小　　計	$ 3,004,370	$ 3,028,097

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1,577	$ 1,57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6,278	6,278
小　　計	$ 7,855	$ 7,855
評價調整	3,123	2,473
小　　計	$ 10,978	$ 10,328
合　　計	$ 3,015,348	$ 3,038,425

1.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安鼎投資(股)公司	$ 407,244	$ 425,508
安答投資(股)公司	365,273	340,052
合　　計	$ 772,517	$ 765,560

1.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持股比率	
公司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安鼎投資(股)公司	43.84%	48.84%
安答投資(股)公司	42.79%	47.79%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二。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資產負債表

	安鼎投資(股)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625,882	$ 833,925
非流動資產	461,971	485,856
流動負債	(158,898)	(448,551)
非流動負債	-	-
權　　益	$ 928,955	$ 871,230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407,244	$ 425,508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商　　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407,244	$ 425,508

	安答投資(股)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370,732	$ 1,399,983
非流動資產	106,841	197,782
流動負債	(623,930)	(886,211)
非流動負債	-	-
權　　益	$ 853,643	$ 711,554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65,273	$ 340,052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商　　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65,273	$ 340,052

B.綜合損益表

	安鼎投資(股)公司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收入	$ 18,450	$ 150,647
本期淨利	$ 9,828	$ (18,03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897	(970,3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725	$ (988,361)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安答投資(股)公司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收入	$ 42,784	$ 34,913
本期淨利	$ 24,781	$ 18,15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308	(864,0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2,089	$ (845,862)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集團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4) 本集團於109年11月召開董事會決議，計畫降低對安鼎及安答投資(股)公司之持股各10%，截至109年12月31日已簽約出售上開公司持股各5%，相關之資產和負債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2.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8.之說明。

3.本集團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62,099	$ 162,099
房屋及建築	66,357	66,357
機器設備	201,806	201,806
運輸設備	8,638	12,746
其他設備	10,050	10,566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55	-
成本合計	$ 449,405	$ 453,574
減：累計折舊	(279,115)	(283,266)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170,290	$ 170,308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1)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162,099	$ 66,357	$ 201,806	$ 23,312	$ -	$ 453,574
增　添(註2)	-	-	-	-	455	455
處　分	-	-	-	(4,624)	-	(4,624)
109.12.31 餘額	$ 162,099	$ 66,357	$ 201,806	$ 18,688	$ 455	$ 449,405
累計折舊						
109.1.1 餘額	$ -	$ 64,386	$ 196,682	$ 22,198	$ -	$ 283,266
折舊費用	-	308	54	68	-	430
處　分	-	-	-	(4,581)	-	(4,581)
109.12.31 餘額	$ -	$ 64,694	$ 196,736	$ 17,685	$ -	$ 279,11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1)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8.1.1 餘額	$ 168,174	$ 72,087	$ 201,806	$ 26,026	$ -	$ 468,093
增　添(註2)	-	457	-	161	-	618
處　分	-	-	-	(2,875)	-	(2,875)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6,075)	(6,187)	-	-	-	(12,262)
108.12.31 餘額	$ 162,099	$ 66,357	$ 201,806	$ 23,312	$ -	$ 453,574

累計折舊							
108.1.1 餘額	$ -	$ 65,006	$ 196,626	$ 24,965	$ -	$ 286,597
折舊費用	-	518	56	52	-	626
處　　分	-	-	-	(2,819)	-	(2,819)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138)	-	-	-	(1,138)
108.12.31 餘額	$ -	$ 64,386	$ 196,682	$ 22,198	$ -	$ 283,266

(註1)包括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註2)其中包括由預付設備款於109及108年度分別轉入0仟元及320仟元。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無。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無。

3.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455	$ 618
應付設備款(增)減	-	303
預付設備款轉入	-	(32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455	$ 601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50,987	$ 50,987
房屋、建築及設備	4,796	4,796
成 本 合 計	$ 55,783	$ 55,783
減：累計折舊	(3,369)	(3,001)
累計減損	-	-
淨　　額	$ 52,414	$ 52,782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50,987	$ 4,796	$ 55,783
增　　添	-	-	-
109.12.31 餘額	$ 50,987	$ 4,796	$ 55,7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3,001	$ 3,001
折舊費用	-	368	368
109.12.31 餘額	$ -	$ 3,369	$ 3,369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8.1.1 餘額	$ 51,362	$ 4,694	$ 56,056
增　　添	892	120	1,012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267)	(18)	(1,285)
108.12.31 餘額	$ 50,987	$ 4,796	$ 55,7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1.1 餘額	$ -	$ 2,616	$ 2,616
折舊費用	-	396	396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1)	(11)
108.12.31 餘額	$ -	$ 3,001	$ 3,001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4	$ 191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59	$ 61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309	$ 335

2.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之地段，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3.本集團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二)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融 資 貸 款	$ 107,604	$ 120,315
抵 押 貸 款	729,620	1,054,866
合　　計	$ 837,224	$ 1,175,181
利 率 區 間	1.80%-3.00%	1.25%-3.15%

對於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七及八之說明。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73,700	$ 276,800
減：未攤銷折價	(198)	(216)
淨　　額	$ 173,502	$ 276,584
利 率 區 間	1.75%-3.00%	1.80%-3.00%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七及八說明。

(十四)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 付 薪 獎	$ 507	$ 60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本期	5,500	3,00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上期	461	1,625
應 付 利 息	1,903	2,092
應 付 股 利	26,051	-
其　　他	5,814	7,244
其他應付款小計	$ 40,236	$ 14,566
應付資金融通款	$ 14,835	$ 71,399
應 付 利 息	158	457
應 付 股 利	26,597	-
其　　他	-	6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小計	$ 41,590	$ 71,919
合　　計	$ 81,826	$ 86,485

(十五)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1) 本集團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406仟元及395仟元。

2.確定福利計畫

(1) 本集團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5%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 本集團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2,4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5)	(2,38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115)	$ 30

(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 月 1 日餘額	$ 2,416	$ (2,386)	$ 3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6	(17)	(1)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67)	-	(67)
認列於損益	$ (51)	$ (17)	$ (6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77)	$ (77)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
經驗調整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 (77)	$ (77)
雇主提撥數	$ -	$ -	$ -
福利支付數	(2,365)	2,365	-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15)	$ (115)

項　　目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 月 1 日餘額	$ 2,298	$ (2,038)	$ 26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6	(24)	2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	-	-
認列於損益	$ 26	$ (24)	$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49)	$ (49)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22	-	122
經驗調整	(30)	-	(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2	$ (49)	$ 43
雇主提撥數	$ -	$ (275)	$ (275)
福利支付數	-	-	-
12 月 31 日餘額	$ 2,416	$ (2,386)	$ 30

(4)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劃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	2.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	12年

A.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	$ (72)
減少0.25%	$ -	$ 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	$ 67
減少0.25%	$ -	$ (6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 本集團於109年度已結清員工舊制退休金,並產生清償利益67仟元;是以110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仟元。

(十六)普通股股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98,955	$ 989,553	87,960	$ 879,603
盈餘轉增資	5,443	54,425	10,995	109,950
12 月 31 日	104,398	$1,043,978	98,955	$ 989,553

2.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00,000仟元，分為120,000仟股。

3.本公司於109年6月22日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54,425仟元，並於109年11月18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計發行普通股股票5,443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十七)資本公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6,793	$ 26,79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34	34
庫藏股票交易	16,396	14,619
其　　他	69	69
合　　計	$ 43,292	$ 41,515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八)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方案，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特別盈餘公積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本公司分別於109年6月及108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108及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213	$ 10,597		
普通股現金股利(註)	54,425	-	0.55	-
普通股股票股利	54,425	109,950	0.55	1.25
合 計	$ 120,063	$ 120,547		

(註)決議分配之股利與現金流量表發放股利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期現金股利	$ 54,425	$ -
應付現金股利(增)減	(54,425)	-
本期股利支付現金數	$ -	$ -

5.本公司截至110年3月26日止，有關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6.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合 計
109.1.1 餘額	$ 961,652	$ -	$ 961,6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333,718	-	333,718
－未實現評價損益因處分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141,213)	-	(141,21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67,344	-	67,344
－未實現評價損益因處分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3,178	-	3,178
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份額轉列	10,185	(10,185)	-
109.12.31 餘額	$ 1,234,864	$ (10,185)	$ 1,224,679

項　　目	108 年度
期 初 餘 額	$ 3,574,1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1,659,256)
－未實現評價損益因處分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49,81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887,942)
－未實現評價損益因處分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15,468)
期 末 餘 額	$ 961,652

(二十)庫藏股票

1.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視為庫藏股，變動情形彙示如下：

109年度：

單位：仟股

項　　目	期 初 股 數	本期增加(減少)	期 末 股 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3,227	182	3,409

108年度：

單位：仟股

項　　目	期 初 股 數	本期增加(減少)	期 末 股 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868	359	3,227

2.股數增加主要係獲配本公司股票股利。

3.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金額分別為10,055仟元及9,953仟元。上開子公司－昇鋒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109及108年12月31日之市價分別為87,599仟元及69,216仟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仍享股利分派權利。

(二十一)營業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飼料業務收入		
銷 貨 收 入	$ 24,172	$ 30,852
銷 貨 退 回	(126)	(72)
銷 貨 折 讓	(555)	(566)
飼料業務收入小計	$ 23,491	$ 30,214

專業投資業務收入				
金融資產出售淨利益		22,003		2,513
股 利 收 入		33,085		29,051
專業投資業務收入小計	$	55,088	$	31,564
合　　計	$	78,579	$	61,778

1.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飼料產品之銷售收入，主要對象為國內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收入認列時點為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專業投資業務收入係來自合併子公司投資業務收入。

2.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款	$	3,853	$	4,682
合約資產		-		-
合　　計	$	3,853	$	4,682
合約負債－流動	$	242	$	242

(二十二)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109 年 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90	$ 10,156	$ 12,246
勞健保費用	282	685	967
退休金費用	136	202	3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	350	382
折舊費用	358	440	798
合　　計	$ 2,898	$ 11,833	$ 14,731

	108 年 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192	$ 8,150	$ 10,342
勞健保費用	291	613	904
退休金費用	142	255	39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	510	567
折舊費用	439	583	1,022
合　　計	$ 3,121	$ 10,111	$ 13,232

1.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5%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本公司於110年3月26日及109年3月27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2,000	$ 3,500	$ 1,000	$ 2,0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2,000	3,500	1,000	2,000
差 異 金 額	$ -	$ -	$ -	$ -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3.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利息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9	$ 6
法院分配息	12	473
其他利息	3	-
合 計	$ 24	$ 479

(二十四)其他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租 金 收 入	$ 118	$ 226
股 利 收 入	58,511	47,961
其 他	3,570	3,647
合 計	$ 62,199	$ 51,834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21)	$ 16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	(2,7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117	360
處分投資(損)益	329	-
淨外幣兌換損益	(72)	(34)
其 他	(760)	(627)
合 計	$ 593	$ (2,915)

(二十六)財務成本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融機構借款利息	$ 28,645	$ 30,684
分期稅款利息	77	239
其　　他	158	457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 務 成 本	$ 28,880	$ 31,380

(二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628	$ 5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1	1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4,769	$ 58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5)	$ (9)
遞延所得稅總額	$ (5)	$ (9)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764	$ 575

本集團所適用之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3.損益表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應計之所得稅與依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其當期所得稅費用，其差異說明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 前 淨 利	$ 70,400	$ 47,46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4,080	$ 9,493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免計入課稅所得	(10,522)	(8,754)
權益法投資利益	(3,402)	23
其　　他	328	(190)
一般稅額小計	484	572
一般稅額與基本稅額差異數	4,144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1	12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5)	(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764	$ 575

4.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5,853	$ 20	$ -	$ 5,873
淨確定福利負債	6	(6)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7	14	-	21
小　　計	$ 5,866	$ 28	$ -	$ 5,8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54,280)	$ -	$ -	$ (54,28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3)	-	(23)
小　　計	$ (54,280)	$ (23)	$ -	$ (54,303)
淨　　額	$ (48,414)	$ 5	$ -	$ (48,409)

項　　目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5,786	$ 67	$ -	$ 5,853
淨確定福利負債	52	(46)	-	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	(12)	-	7
小　　計	$ 5,857	$ 9	$ -	$ 5,8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54,280)	$ -	$ -	$ (54,280)
小　　計	$ (54,280)	$ -	$ -	$ (54,280)
淨　　額	$ (48,423)	$ 9	$ -	$ (48,414)

5.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虧 損 扣 抵	$ 1,202	$ 1,202
暫時性差異	26,935	27,262
合　　計	$ 28,137	$ 28,464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7年度。

7.本公司經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核准分期繳納106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繳納之106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5,961仟元，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二十八)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9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77	$ -	$ 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33,718	-	333,7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7,344	-	67,3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01,139	$ -	$ 401,139

項　　目	108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43)	$ -	$ (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59,256)	-	(1,659,2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87,942)	-	(887,9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547,241)	$ -	$ (2,547,241)

(二十九)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A.基本每股盈餘：		
本 期 淨 利	$ 65,636	$ 46,88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0,992	95,728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0,992	100,993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0.65	$ 0.46
B.稀釋每股盈餘：		
本 期 淨 利	$ 65,636	$ 46,8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65,636	$ 46,88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0,992	100,993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122	6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01,114	101,054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0.65	$ 0.46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無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安鼎投資(股)公司	關聯企業
安答投資(股)公司	關聯企業
美安生化科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同安化工企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農安生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福懋油脂(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大食品(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和投資控股(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達鑫投資(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吳　金　泉	其他關係人
林　月　廷	其他關係人
吳　星　澄	主要管理階層
秦　慧　如	本公司董事(於109年7月已卸任)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無。

2.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台灣大食品(股)公司	$ 1,852	$ 2,482
其他關係人	14	62
合　　計	$ 1,866	$ 2,544

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進貨，其進貨價格係按一般行情辦理，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合約資產：無。

4.合約負債：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安鼎投資(股)公司	$ 2,262	$ 2,462
	減：備抵損失	(2,262)	(2,462)
	合　　計	$ -	$ -

上列係應收行使歸入權款項。

6.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509	$ 605
其他應付款	應付股利		
	安鼎投資(股)公司	$ 24,182	$ -
	關聯企業	2,415	-
	應付利息		
	關聯企業	158	457
	應付其他		
	其他關係人	-	63
	合計	$ 26,755	$ 520

7.預付款項：無。

8.財產交易：

(1) 處分股權

109年度：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出售價款(註)	預收價金(帳列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安和投資控股(股)公司	安答投資(股)公司股權900仟股	$ 32,607	$ 3,172
安達鑫投資(股)公司	安鼎投資(股)公司股權3,765仟股	56,306	5,478
	合計	$ 88,913	$ 8,650

108年度：無。

上開股票交易價格，主要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每股淨值經雙方議價決定。

註：係減除證券交易稅後之淨額

9.承租協議：無。

10.出租協議：無。

11.對關係人放款：無。

12.向關係人借款：

(1) 期末餘額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安鼎	$ -	$ 37,075
	吳金泉	2,857	15,314
	吳星澄	10,675	10,416
	其他關係人	1,303	8,594
	合計	$ 14,835	$ 71,399

(2) 利息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關 聯 企 業	$ 158	$ 457
利 率 區 間	1.50%	1.50%

本集團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除對關聯企業依1.5%利率計算外，餘皆未計息。

13.背書保證：無。

14.其他

(1)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6	$ 6

(2)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53	$ 47

係消耗品支出及租金支出，其中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支付租金。

(3) 本集團參與關係人之現金增資之情形如下:

A.本集團參與關係人之現金增資，於109年度預付投資股款79,580仟元。

B.因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及投資環境狀況不明，關係人取消原各現金增資案計畫，並如數退還投資款。

(4)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關聯企業安鼎投資(股)公司及其他關係人吳金泉提供有價證券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擔保。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88	$ 1,647
退職後福利	24	28
合 計	$ 2,312	$ 1,675

註：不含監察人酬勞。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628	$ 91,0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20,095	2,498,19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650	5,0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323	162,631
合　　計	$ 1,995,696	$ 2,756,944

子公司－昇鋒投資(股)公司於109年及108年底分別提供母公司股票(以公允價值計)30,840仟元及25,740仟元作為該公司各項借款之擔保品;上開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表列庫藏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09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銷貨而所收取之保證票據均為1,800仟元。

(二)訴訟案說明

本集團與林○○間之損害賠償事件，已經由二審法院判決，判決如下：

1.原判決關於命本集團給付超過3,150仟元本息暨訴訟費用之裁判均廢棄。

2.第一、二審訴訟費用，由本集團負擔十分之三，餘由林○○負擔。

嗣本集團與林○○均不服該判決，並就各自敗訴部分，再提起上訴，該案件現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

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A) 本集團因持有部份外幣資產、負債，故曝露於外幣匯率波動之風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 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49	28.48	1,394	升值 1%	14	-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 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51	29.98	1,529	升值 1%	15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2)仟元及(34)仟元。

B.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證券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證券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此等證券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證券價格上漲或下跌1%，109及108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41仟元及938仟元。109及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30,153仟元及30,384仟元。

C.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173,502)	(313,289)
淨　　額	$ (173,502)	$ (313,28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9,591	$ 49,538
金融負債	(837,224)	(1,175,181)
淨　　額	$ (787,633)	$ (1,125,643)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並無重大金額之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09及108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7,876)仟元及(11,256)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 無。(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集團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40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5,348	-	-	-	-
合計	$3,019,488	$ -	$ -	$ -	$ -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761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38,425	-	-	-	-
合計	$3,132,186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7-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739,224	$ 98,000	$ -	$ -	$ -	$ 837,224	$ 837,224
應付短期票券	173,700	-	-	-	-	173,700	173,502
應付帳款	3,736	-	-	-	-	3,736	3,736
其他應付款	66,991	14,835	-	-	-	81,826	81,826
存入保證金	94	-	-	-	-	94	94
合　　計	$ 983,745	$ 112,835	$ -	$ -	$ -	$ 1,096,580	$ 1,096,382

	108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7-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943,650	$ 231,531	$ -	$ -	$ -	$ 1,175,181	$ 1,175,181
應付短期票券	276,800	-	-	-	-	276,800	276,584
應付帳款	2,703	-	-	-	-	2,703	2,703
其他應付款	9,941	76,544	-	-	-	86,485	86,485
存入保證金	94	-	-	-	-	94	94
合　　計	$1,233,188	$ 308,075	$ -	$ -	$ -	$ 1,541,263	$ 1,541,047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104	$ 44,658
應收票據及帳款	3,853	4,682
其他應收款	5,635	2,13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650	5,047
存出保證金	138	2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40	93,7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4,370	3,028,0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78	10,328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837,224	1,175,181
應付短期票券	173,502	276,584
應付帳款	3,736	2,70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1,826	86,485
存入保證金	94	94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三)3.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一)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款項、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係以非重複性為基礎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511	$ -	$ -	$ 511
國內上市(櫃)股票	3,629	-	-	3,6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0,978	10,978
國內上市(櫃)股票	3,004,370	-	-	3,004,370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88,913	88,913
合　　計	$ 3,008,510	$ -	$ 99,891	$ 3,108,401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068	$ -	$ -	$ 2,068
國內上市(櫃)股票	91,693	-	-	91,6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0,328	10,328
國內上市(櫃)股票	3,028,097	-	-	3,028,097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9,619	9,619
合　　計	$ 3,121,858	$ -	$ 19,947	$ 3,141,805

5.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開放型基金：淨值。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6.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動：無。

7.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 10,328	$ 11,305
本 期 取 得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0	(977)
期 末 餘 額	$ 10,978	$ 10,328

8.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因無公開報價，係依照淨值法決定公允價值。

(四)金融資產移轉：無。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者：附表一。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交易往來情形：因金額不具重大性，不另行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附表一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興泰實業(股)公司	基金—匯豐三年至四年目標到期新興亞洲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511	—	511	
			合　　計		511		511	
	股票—東森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	310	—	310	
	股票—台灣航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5	18,252	0.21%	18,252	
	股票—福懋油脂(股)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650	810,828	9.90%	810,828	
	股票—四維航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	—	1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105	978,791	14.01%	978,791	
	股票—大統益(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0	19,950	0.09%	19,950	
	股票—晉泰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2	102,958	4.57%	102,958	
	股票—北基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5	2,704	0.08%	2,704	
	股票—光紅建聖(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7	27,235	1.32%	27,235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興泰實業(股)公司	股票—台榮產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9	4,901	0.22%	4,901	
			合　　計		1,965,930		1,965,930	
	股票—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9	10,978	—	10,978	
	股票—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	—	—	—	
			合　　計		10,978	—	10,978	
昇鋒投資(股)公司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7	3,628	—	3,628	
	股票—錸德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	—	1	
			合　　計		3,629		3,629	
	股票—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1	—	21	
	股票—福懋油脂(股)公司	兄弟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757	664,995	8.12%	664,995	
	股票—晉泰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25	146,783	6.51%	146,783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24	72,140	1.03%	72,140	
	股票—統新光訊(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	—	8	
	股票—光紅建聖(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16	47,997	2.33%	47,997	

持有之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票—興泰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09	87,599	3.26%	87,599	
昇鋒投資(股)公司			合　　計		1,019,543		1,019,543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股票—福懋油脂(股)公司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98	104,808	1.28%	104,808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	71	—	71	
	股票—晉泰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	1,437	0.06%	1,437	
	股票—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57	—	57	
	股票—北基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93	—	93	
	股票—光紅建聖(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30	—	30	
			合　　計		106,496		106,496	

附表二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興泰實業(股)公司	昇鋒投資(股)公司	桃園市	投資公司	349,600	349,600	46,978	100%	786,203	27,616	27,616	(註)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桃園市	漁撈業、水產養殖業	20,100	20,100	2,500	100%	99,105	4,449	4,449	(註)
	安鼎投資(股)公司	桃園市	投資公司	219,195	244,195	33,011	43.84%	407,244	9,828	4,808	
	安答投資(股)公司	桃園市	投資公司	77,022	86,022	7,702	42.79%	365,273	24,781	12,200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三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安鼎投資(股)公司	43,967,063	44.43%
美安生化科技(股)公司	9,681,877	9.78%
農安生技(股)公司	8,271,261	8.35%
同安化工企業(股)公司	6,953,409	7.02%
秦 慧 如	6,636,997	6.70%

註：公司向集保公司取得本表資訊，得加此註解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係依據管理當局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業部門。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分別為興泰部門、昇鋒部門及泰生部門。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一)部門財務資訊

109年度

	單一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興泰	$ 23,196	$ -	$ 23,196
昇鋒	55,088	-	55,088
泰生	295	-	295
部門間收入	1,963	(1,963)	-
部門收入合計	$ 80,542	$ (1,963)	$ 78,579
部門損益：			
興泰			$ 65,636
昇鋒			27,616
泰生			4,449
調整及沖銷			(32,065)
部門損益合計			$ 65,636
部門資產			$ 4,167,382
部門負債			$ 1,170,054

108年度

	單一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興泰	$ 28,589	$ -	$ 28,589
昇鋒	31,564	-	31,564
泰生	1,625	-	1,625
部門間收入	1,816	(1,816)	-
部門收入合計	$ 63,594	$ (1,816)	$ 61,778
部門損益：			
興泰			$ 46,889
昇鋒			23,595
泰生			3,142
調整及沖銷			(26,737)
部門損益合計			$ 46,889
部門資產			$ 4,206,027
部門負債			$ 1,622,724

(二)本集團109及108年度對主要客戶之銷貨金額佔銷貨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無。

(三)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銷貨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台　　灣	$ 23,491	29.89	$ 30,214	48.91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總資產%	金　額	佔總資產%
台　　灣	$ 170,290	4.09	$ 170,308	4.05

十五、科目重分類

為配合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對108年度部分會計項目予以重分類如下：

會 計 項 目	重 分 類 前	調 整 金 額	重 分 類 後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 業 成 本	(30,508)	(1,749)	(32,257)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64)	1,749	(2,915)
合併現金流量表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60	24	1,58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	(24)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2,513)	(2,5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847	2,513	13,360
			-

【股票代號：1235】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 10 號

公司電話：(07) 342-5301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6
(八)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他	46~5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3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3.大陸投資資訊	無
4.主要股東資訊	58
(十四)部門資訊	5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0~82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80250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6號27樓之1
27F-1., No.6, Siwei 3rd Rd.,
Lingya Dist.,Kaohsiung City
80250, Taiwan
Tel +886 7 3312133
Fax +886 7 3331710
www.crowe.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1,647,770 仟元，占資產總額 42%，因對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管理階層所制訂之投資及後續評價評估政策之合理性。
- 核算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依持股比率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
- 取得函證及核對有關憑證。
- 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報告附註之相關揭露是否允當。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有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之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計 1,976,908 仟元，且占資產總額 51%，因對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此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管理階層所制訂之投資及後續評價評估政策之合理性。
- 核算投資損益及評價調整。
- 取得函證及核對有關憑證。
- 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報告附註之相關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李　青　霖

會計師：謝　仁　耀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677	-	$ 39,456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11	-	1,032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	1,965,930	51	2,018,923	5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37	-	90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3,416	-	3,67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126	-	2,138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8,726	-	11,622	-
1410	預付款項	1,057	-	1,062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七))	77,395	2	8,60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8,500	-	5,00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84,775	53	2,092,424	5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	10,978	-	10,32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九))	1,647,770	42	1,514,737	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170,167	4	170,157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50,487	1	50,84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七))	5,894	-	5,866	-
1920	存出保證金	132	-	13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15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85,543	47	1,752,061	46
1xxx	資產總計	$ 3,970,318	100	$ 3,844,485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678,525	18	$ 932,195	2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三))	152,929	4	227,629	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242	-	242	-
2170	應付帳款	3,736	-	2,61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39,835	1	13,751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六(十四)、七)	28,374	1	4,85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300	-	16,890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六(七))	8,650	-	8,60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2	-	3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18,623	24	1,206,808	32

(接次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七))	$ 54,303	1	$ 54,28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	-	30	-
2645	存入保證金	64	-	6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4,367	1	54,374	1
2xxx	負債總計	972,990	25	1,261,182	33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043,978	26	989,553	2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43,292	1	41,515	1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3,396	4	152,18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7,417	2	97,41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434,621	12	350,936	9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九))	1,224,679	30	961,652	25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34,864	30	961,652	25
347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10,185)	-	-	-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六(二十))	(10,055)	-	(9,953)	-
3xxx	權益總計	2,997,328	75	2,583,303	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970,318	100	$ 3,844,485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星澄　　經理人：吳星澄　　會計主管：蘇玲慧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 23,326	100	$ 30,09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	(25,022)	(107)	(30,300)	(101)
5950	營業毛利(毛損)淨額	(1,696)	(7)	(201)	(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17)	(4)	(1,418)	(5)
6200	管理費用	(16,087)	(69)	(13,378)	(4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7)	-	(33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111)	(73)	(15,134)	(5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8,807)	(80)	(15,335)	(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22	-	479	2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55,218	236	44,812	15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五))	593	3	(2,651)	(9)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六))	(21,783)	(93)	(23,360)	(78)
705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附註六(四))	1,654	7	16,313	54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9,073	210	26,622	8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777	363	62,215	207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65,970	283	46,880	15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二十七))	(334)	(1)	9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65,636	282	46,889	15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7	-	(4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41,382	1,035	(831,951)	(2,764)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59,680	685	(1,715,247)	(5,69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01,139	1,720	(2,547,241)	(8,46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6,775	2,002	$ (2,500,352)	(8,307)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九))	$ 0.65		$ 0.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九))	$ 0.65		$ 0.4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星澄　　經理人：吳星澄　　會計主管：蘇玲慧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8年1月1日餘額	$ 879,603	$ 41,515	$ 141,586	$ 97,417	$ 359,357	$ 3,574,130	$ -	$ (9,953)	$ 5,083,65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597	-	(10,597)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9,950	-	-	-	(109,950)	-	-	-	-
108年度淨利(淨損)	-	-	-	-	46,889	-	-	-	46,889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3)	(2,547,198)	-	-	(2,547,241)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846	(2,547,198)	-	-	(2,500,35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5,280	(65,280)	-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989,553	41,515	152,183	97,417	350,936	961,652	-	(9,953)	2,583,30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213	-	(11,21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4,425)	-	-	-	(54,425)
普通股股票股利	54,425	-	-	-	(54,425)	-	-	-	-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	65,636	-	-	-	65,636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7	401,062	-	-	401,139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5,713	401,062	-	-	466,77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102)	(102)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777	-	-	-	-	-	-	1,77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10,185	(10,185)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38,035	(138,035)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043,978	$ 43,292	$ 163,396	$ 97,417	$ 434,621	$ 1,234,864	$ (10,185)	$ (10,055)	$ 2,997,32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星澄　　經理人：吳星澄　　會計主管：蘇玲慧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65,970	$ 46,8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56	96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654)	(16,3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1	(165)
利息費用	21,783	23,360
利息收入	(22)	(479)
股利收入	(54,827)	(44,7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9,073)	(26,62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117)	(36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29)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51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4,462)	(61,8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29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76	90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707	16,77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0	(2,036)
存貨(增加)減少	2,896	3,24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	197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3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075	19,0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	(5,21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26	(1,60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9	13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	(17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30)	(2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95	(7,1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270	11,963
調整項目合計	(77,192)	(49,8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1,222)	(2,959)
收取之利息	22	479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取之股利	$ 54,827	$ 44,707
支付之利息	(21,849)	(23,79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0,929)	(12,2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849	6,1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87)	(79,07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2,424	225,6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5)	(4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0	416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8,650	8,609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5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89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5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1,592	154,3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253,670)	(51,23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74,700)	(18,2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4,850)	(53,0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3,220)	(122,4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779)	38,1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456	1,3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677	$ 39,45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星澄　　經理人：吳星澄　　會計主管：蘇玲慧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61年11月，主要經營禽畜魚類用各種飼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各種飼料之原料及其產品之採購運銷業務；農、林、漁、牧等產品及其副產品、食品之加工、製造、冷凍、冷藏、包裝、買賣業務；各種家禽家畜之飼養繁殖、水產魚類之養殖、種牛種豬進口繁殖業務及委託養殖試驗研究業務；倉庫及勞務供應業務；前各項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委託經紀業務；糧商業、食品什貨批發業及食品、飲料零售業。本公司股票自89年9月11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0年3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IFRS 16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及IFRS 16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註）

(註)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修正。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3.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本公司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4.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5.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6.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7.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受限於衡量不確定性之財務報表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及釋例，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外幣換算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註十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投資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B.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0.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年～51年
廠房附屬設備	2年～12年
機 器 設 備	2年～12年
其 他 設 備	2年～12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2.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公司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與認列租賃收益相同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五)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員工及董監酬勞

員工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六)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產生之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八)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飼料等相關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1)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九)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 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2)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3)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1)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2)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3)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 157	$ 150
支 票 存 款	2	2
活 期 存 款	18,500	39,237
外 幣 存 款	18	67
合　　計	$ 18,677	$ 39,456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11	$ 1,032

1.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所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308仟元及165仟元。

2.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37	$ 913
減：備抵損失	-	(5)
應收票據淨額	$ 437	$ 908

1.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 4,176	$ 3,948
減：備抵損失	(760)	(274)
應收帳款淨額	$ 3,416	$ 3,674
催 收 款：		
總帳面金額	$ 133,030	$ 134,965
減：備抵損失	(133,030)	(134,965)
催收款淨額	$ -	$ -

1.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象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4個月。

2.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趨勢及其他前瞻性資訊等。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4.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及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90天以下	0%~50%	$ 2,614	$ (141)	$ 2,473
91~180天	1%~50%	1,677	(396)	1,281
181~270天	15%~50%	357	(178)	179
271~365天	50%~100%	91	(45)	46
1年以上	100%	135,292	(135,292)	-
合　　計		$ 140,031	$ (136,052)	$ 3,979

108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90天以下	0%~1%	$ 4,873	$ (23)	$ 4,850
91~180天	1%~10%	1,289	(103)	1,186
181~270天	15%~20%	760	(114)	646
271~365天	50%~100%	77	(39)	38
1年以上	100%	137,427	(137,427)	-
合　　計		$ 144,426	$ (137,706)	$ 6,720

5.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137,706	$ 154,019
加：減損損失提列	-	-
減：減損損失迴轉	(1,654)	(16,313)
減：除列	-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
期末餘額	$ 136,052	$ 137,706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款項均為0仟元。

6.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五)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價款	$ 126	$ 2,138
其他應收款小計	$ 126	$ 2,138
應收歸入權收入	$ 2,262	$ 2,462
減：備抵損失-關係人	(2,262)	(2,4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 -	$ -
合　　計	$ 126	$ 2,138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5.之說明。

(六)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35,289	$ 37,480
物　　料	1,455	1,479
在 製 品	1,028	1,394
製 成 品	317	534
小　　計	$ 38,089	$ 40,887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29,363)	(29,265)
合　　計	$ 8,726	$ 11,622

1.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20,027	$ 26,155
未分攤製造費用	2,953	2,71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98	333
存貨盤損	1,944	1,098
合　　計	$ 25,022	$ 30,300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因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98仟元及333仟元。

2.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分別於109年12月簽約出售安鼎及安答投資(股)公司之持股各5%及108年12月簽約出售土地、房屋及建物，並將相關之資產和負債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2,262
減：累計折舊	-	(1,138)
累計減損	-	(2,515)
淨　　額	$ -	$ 8,60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7,395	$ -
合　　計	$ 77,395	$ 8,609

2.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動負債	$ 8,650	$ 8,609

3.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權益份額	$ (10,185)	$ -

4.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8.之說明。

5.108年出售土地、房屋及建物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預計產生2,515仟元之減損損失，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說明。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09,448	$ 1,213,386
評價調整	956,482	805,537
小　　計	$ 1,965,930	$ 2,018,923
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1,577	$ 1,57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6,278	6,278
小　　計	$ 7,855	$ 7,855
評價調整	3,123	2,473
小　　計	$ 10,978	$ 10,328
合　　計	$ 1,976,908	$ 2,029,251

1.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昇鋒投資(股)公司	$ 786,203	$ 672,383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99,105	86,747
小　　計	$ 885,308	$ 759,130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重分類為庫藏股票	(10,055)	(9,953)
小　　計	$ 875,253	$ 749,177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安鼎投資(股)公司	$ 407,244	$ 425,508
安答投資(股)公司	365,273	340,052
小　　計	$ 772,517	$ 765,560
合　　計	$ 1,647,770	$ 1,514,737

1.子公司: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2.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股比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安鼎投資(股)公司	43.84%	48.84%
安答投資(股)公司	42.79%	47.79%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二。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資產負債表

	安鼎投資(股)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25,882	$ 833,925
非流動資產	461,971	485,856
流動負債	(158,898)	(448,551)
非流動負債	-	-
權　　益	$ 928,955	$ 871,230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407,244	$ 425,508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商　　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407,244	$ 425,508

	安答投資(股)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370,732	$ 1,399,983
非流動資產	106,841	197,782
流動負債	(623,930)	(886,211)
非流動負債	-	-
權　　益	$ 853,643	$ 711,554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65,273	$ 340,052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商　　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65,273	$ 340,052

B.綜合損益表

	安鼎投資(股)公司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收入	$ 18,450	$ 150,647
本期淨利	$ 9,828	$ (18,03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897	(970,3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725	$ (988,361)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安答投資(股)公司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收入	$ 42,784	$ 34,913
本期淨利	$ 24,781	$ 18,15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308	(864,0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2,089	$ (845,862)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3) 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4) 本公司於109年11月召開董事會決議，計畫降低對安鼎及安答投資(股)公司之持股各10%，截至109年12月31日已簽約出售上開公司持股各5%，相關之資產和負債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3.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8.之說明。

4.本公司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62,099	$ 162,099
房屋及建築	66,357	66,357
機器設備	201,806	201,806
運輸設備	8,637	12,746
其他設備	9,890	10,405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55	-
成本合計	$ 449,244	$ 453,413
減：累計折舊	(279,077)	(283,256)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170,167	$ 170,15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1)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162,099	$ 66,357	$ 201,806	$ 23,151	$ -	$ 453,413
增　添(註 2)	-	-	-	-	455	455
處　分	-	-	-	(4,624)	-	(4,624)
109.12.31 餘額	$ 162,099	$ 66,357	$ 201,806	$ 18,527	$ 455	$ 449,244
累計折舊						
109.1.1 餘額	$ -	$ 64,386	$ 196,682	$ 22,188	$ -	$ 283,256
折舊費用	-	308	54	40	-	402
處　分	-	-	-	(4,581)	-	(4,581)
109.12.31 餘額	$ -	$ 64,694	$ 196,736	$ 17,647	$ -	$ 279,07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1)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8.1.1 餘額	$ 168,174	$ 72,087	$ 201,806	$ 26,026	$ -	$ 468,093
增　添(註 2)	-	457	-	-	-	457
處　分	-	-	-	(2,875)	-	(2,875)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6,075)	(6,187)	-	-	-	(12,262)
108.12.31 餘額	$ 162,099	$ 66,357	$ 201,806	$ 23,151	$ -	$ 453,413
累計折舊						
108.1.1 餘額	$ -	$ 65,006	$ 196,626	$ 24,965	$ -	$ 286,597
折舊費用	-	518	56	42	-	616
處　分	-	-	-	(2,819)	-	(2,819)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138)	-	-	-	(1,138)
108.12.31 餘額	$ -	$ 64,386	$ 196,682	$ 22,188	$ -	$ 283,256

(註1)包括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

(註2)其中包括由預付設備款於109及108年度分別轉入0仟元及320仟元。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無。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無。

3.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455	$ 457
應付設備款(增)減	-	303
預付設備款轉入	-	(32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455	$ 440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49,203	$ 49,203
房屋、建築及設備	4,225	4,225
成 本 合 計	$ 53,428	$ 53,428
減：累計折舊	(2,941)	(2,587)
累計減損	-	-
淨　　額	$ 50,487	$ 50,841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49,203	$ 4,225	$ 53,428
增　　添	-	-	-
109.12.31 餘額	$ 49,203	$ 4,225	$ 53,4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2,587	$ 2,587
折舊費用	-	354	354
109.12.31 餘額	$ -	$ 2,941	$ 2,941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8.1.1 餘額	$ 48,311	$ 4,225	$ 52,536
增　　添	892	-	892
108.12.31 餘額	$ 49,203	$ 4,225	$ 53,4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1.1 餘額	$ -	$ 2,234	$ 2,234
折舊費用	-	353	353
108.12.31 餘額	$ -	$ 2,587	$ 2,587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4	$ 20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59	$ 59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95	$ 294

2.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之地段，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3.本公司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二)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融 資 貸 款	$ 58,605	$ 67,449
抵 押 貸 款	619,920	864,746
合　　計	$ 678,525	$ 932,195
利 率 區 間	1.80%-3.00%	1.25%-3.15%

對於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七及八之說明。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53,100	$ 227,800
減：未攤銷折價	(171)	(171)
淨　　額	$ 152,929	$ 227,629
利 率 區 間	1.75%-2.15%	1.80%-2.20%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七及八說明。

(十四)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 付 薪 獎	$ 507	$ 604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本期	5,500	3,00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上期	461	1,625
應 付 利 息	1,611	1,677
應 付 股 利	26,051	-
其　　他	5,705	6,845
其他應付款小計	$ 39,835	$ 13,751

應付資金融通款	$ -	$ 4,850
應 付 股 利	28,374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小計	$ 28,374	$ 4,850
合　　計	$ 68,209	$ 18,601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6.及12.之說明。

(十五)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406仟元及395仟元。

2.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5%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2,4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5)	(2,38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115)	$ 30

(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列示如下：

	109 年 度		
項　　目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 月 1 日餘額	$ 2,416	$ (2,386)	$ 3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6	(17)	(1)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67)	-	(67)
認列於損益	$ (51)	$ (17)	$ (6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77)	$ (77)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
經驗調整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 (77)	$ (77)
雇主提撥數	$ -	$ -	$ -
福利支付數	(2,365)	2,365	-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15)	$ (115)

	108 年 度		
項 目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 月 1 日餘額	$ 2,298	$ (2,038)	$ 26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6	(24)	2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	-	-
認列於損益	$ 26	$ (24)	$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49)	$ (49)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22	-	122
經驗調整	(30)	-	(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2	$ (49)	$ 43
雇主提撥數	$ -	$ (275)	$ (275)
福利支付數	-	-	-
12 月 31 日餘額	$ 2,416	$ (2,386)	$ 30

(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劃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	2.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	12 年

A.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	$ (72)
減少 0.25%	$ -	$ 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	$ 67
減少 0.25%	$ -	$ (6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 本公司於109年度已結清員工舊制退休金,並產生清償利益67仟元;是以110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仟元。

(十六)普通股股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98,955	$ 989,553	87,960	$ 879,603
盈餘轉增資	5,443	54,425	10,995	109,950
12 月 31 日	104,398	$1,043,978	98,955	$ 989,553

2.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00,000仟元,分為120,000仟股。

3.本公司於109年6月22日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54,425仟元,並於109年11月18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計發行普通股股票5,443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十七)資本公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6,793	$ 26,79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34	34
庫藏股票交易	16,396	14,619
其　　他	69	69
合　　計	$ 43,292	$ 41,515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八)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方案，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本公司分別於109年6月及108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108及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213	$ 10,597		
普通股現金股利(註)	54,425	-	0.55	-
普通股股票股利	54,425	109,950	0.55	1.25
合　　計	$ 120,063	$ 120,547		

(註)決議分配之股利與現金流量表發放股利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期現金股利	$ 54,425	$ -
應付現金股利(增)減	(54,425)	-
本期股利支付現金數	$ -	$ -

5.本公司截至110年3月26日止，有關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6.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合　　計
109.1.1 餘額	$ 961,652	$ -	$ 961,6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241,382	-	241,382
－未實現評價損益因處分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89,788)	-	(89,78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159,680	-	159,680
－未實現評價損益因處分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48,247)	-	(48,247)
處份採用權益法投資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份額轉列	10,185	(10,185)	-
109.12.31 餘額	$ 1,234,864	$ (10,185)	$ 1,224,679

項　　目	108 年度
期 初 餘 額	$ 3,574,1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831,951)
－未實現評價損益因處分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51,98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1,715,247)
－未實現評價損益因處分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13,296)
期 末 餘 額	$ 961,652

(二十)庫藏股票

1.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視為庫藏股，變動情形彙示如下：

109年度：

單位：仟股

項　　目	期 初 股 數	本期增加(減少)	期 末 股 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3,227	182	3,409

108年度：

單位：仟股

項　　目	期 初 股 數	本期增加(減少)	期 末 股 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868	359	3,227

2.股數增加主要係獲配本公司股票股利。

3.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金額分別為10,055仟元及9,953仟元。上開子公司－昇鋒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109及108年12月31日之市價分別為87,599仟元及69,216仟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仍享股利分派權利。

(二十一)營業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 貨 收 入	$ 24,006	$ 30,737
銷 貨 退 回	(125)	(72)
銷 貨 折 讓	(555)	(566)
營業收入淨額	$ 23,326	$ 30,099

1.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飼料產品之銷售收入，主要對象為國內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收入認列時點為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2.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款	$ 3,853	$ 4,582
合約資產	-	-
合計	$ 3,853	$ 4,582
合約負債－流動	$ 242	$ 242

(二十二)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109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90	$ 8,050	$ 10,140
勞健保費用	282	685	967
退休金費用	136	202	338
董事酬金	-	1,750	1,7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	350	382
折舊費用	358	398	756
合計	$ 2,898	$ 11,435	$ 14,333

	108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192	$ 6,968	$ 9,160
勞健保費用	291	613	904
退休金費用	142	255	397
董事酬金	-	1,000	1,0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	510	567
折舊費用	439	530	969
合計	$ 3,121	$ 9,876	$ 12,997

1.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員工人數	23	26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3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591	$ 47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507	$ 39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27.39%	4.74%
監察人酬金	$ 1,750	$ 1,000

2.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如下：

(1) 董事及監察人薪酬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車馬費、相關津貼及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公司章程中亦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之5%作為董監事酬勞。

(2) 經理人薪酬

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乃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3) 員工薪酬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在同業平均水準的薪酬與福利。在兼顧外部競爭、內部公平及合法性的前提下，提供多元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並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吸引、留任、發展、激勵員工。本公司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績效獎金與員工酬勞。依本公司之章程明訂提撥1%~5%之年度獲利作為員工酬勞。

3.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5%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4.本公司110年3月26日及109年3月27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2,000	$ 3,500	$ 1,000	$ 2,0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2,000	3,500	1,000	2,000
差 異 金 額	$ -	$ -	$ -	$ -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5.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利息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7	$ 6
法院分配息	12	473
其他利息	3	-
合 計	$ 22	$ 479

(二十四)其他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租 金 收 入	118	55
股 利 收 入	54,827	44,707
其　　他	273	50
合　　計	$ 55,218	$ 44,812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 (21)	$ 16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	(2,5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117	360
處分投資(損)益	329	-
淨外幣兌換損益	(72)	(34)
其　　他	(760)	(627)
合　　計	$ 593	$ (2,651)

(二十六)財務成本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融機構借款利息	$ 21,706	$ 23,121
分期稅款利息	77	239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 務 成 本	$ 21,783	$ 23,360

(二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339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339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5)	$ (9)
遞延所得稅總額	$ (5)	$ (9)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34	$ (9)

本公司所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3.損益表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應計之所得稅與依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其當期所得稅費用，其差異說明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 前 淨 利	$ 65,970	$ 46,88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3,194	$ 9,376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免計入課稅所得	(3,169)	(2,293)
權益法投資利益	(9,815)	(5,324)
其　　他	(210)	(1,759)
一般稅額小計	-	-
一般稅額與基本稅額差異數	33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5)	(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34	$ (9)

4.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09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5,853	$ 20	$ -	$ 5,873
淨確定福利負債	6	(6)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7	14	-	21
小　　計	$ 5,866	$ 28	$ -	$ 5,8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54,280)	$ -	$ -	$ (54,28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3)	-	(23)
小　　計	$ (54,280)	$ (23)	$ -	$ (54,303)
淨　　額	$ (48,414)	$ 5	$ -	$ (48,409)

	108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5,786	$ 67	$ -	$ 5,853
淨確定福利負債	52	(46)	-	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	(12)	-	7
小　　計	$ 5,857	$ 9	$ -	$ 5,8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54,280)	$ -	$ -	$ (54,280)
小　　計	$ (54,280)	$ -	$ -	$ (54,280)
淨　　額	$ (48,423)	$ 9	$ -	$ (48,414)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虧 損 扣 抵	$ 1,202	$ 1,202
暫時性差異	26,935	27,262
合　　計	$ 28,137	$ 28,464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7年度。

7. 本公司經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核准分期繳納106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繳納之106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5,961仟元，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二十八)其他綜合損益

	109 年 度		
項　　目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77	$ -	$ 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41,382	-	241,3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59,680	-	159,6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01,139	$ -	$ 401,139

	108 年 度		
項　　目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43)	$ -	$ (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1,951)	-	(831,95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715,247)	-	(1,715,2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547,241)	$ -	$ (2,547,241)

(二十九)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A.基本每股盈餘：		
本 期 淨 利	$ 65,636	$ 46,88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0,992	95,728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0,992	100,993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0.65	$ 0.46
B.稀釋每股盈餘：		
本 期 淨 利	$ 65,636	$ 46,8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65,636	$ 46,88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0,992	100,993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122	6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01,114	101,054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0.65	$ 0.46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無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子 公 司
昇鋒投資(股)公司	子 公 司
安鼎投資(股)公司	關聯企業
安答投資(股)公司	關聯企業
美安生化科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同安化工企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福懋油脂(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大食品(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和投資控股(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達鑫投資(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吳　金　泉	其他關係人
林　月　廷	其他關係人
吳　星　澄	主要管理階層
秦　慧　如	本公司董事(於 109 年 7 月已卸任)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子 公 司	$ 130	$ 1,510

本公司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2.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子 公 司	$ 56	$ 306
台灣大食品(股)公司	1,852	2,482
其他關係人	14	62
合 計	$ 1,922	$ 2,850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其進貨價格係按一般行情辦理，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合約資產：無。

4.合約負債：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安鼎投資(股)公司	$ 2,262	$ 2,462
	減：備抵損失	(2,262)	(2,462)
	合 計	$ -	$ -

上列係應收行使歸入權款項。

6.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 56	$ -
	其他關係人	509	605
	合 計	$ 565	$ 605
其他應付款	應付股利		
	子 公 司	$ 1,777	$ -
	安鼎投資(股)公司	24,182	-
	關聯企業	2,415	-
	合 計	$ 28,374	$ -

7.預付款項：無。

8.財產交易：

(1) 處分股權

109年度：

關係人類別	交 易 標 的	出售價款(註)	預收價金(帳列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安和投資控股(股)公司	安答投資(股)公司股權900仟股	$ 32,607	$ 3,172
安達鑫投資(股)公司	安鼎投資(股)公司股權3,765仟股	56,306	5,478
	合 計	$ 88,913	$ 8,650

108年度：無。

上開股票交易價格，主要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每股淨值經雙方議價決定。

註：係減除證券交易稅後之淨額。

9.承租協議：無。

10.出租協議：無。

11.對關係人放款：無。

12.向關係人借款：

(1) 期末餘額：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安和投資控股(股)公司	$ -	$ 4,850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並未計息，且皆為無擔保借款。

13.背書保證：無。

14.其他：

(1)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15	$ 9

主要係消耗品支出。

(2) 本公司參與關係人之現金增資之情形如下:

A.本公司參與關係人之現金增資，於109年度預付投資股款95,902仟元。

B.因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及投資環境狀況不明，關係人取消原各現金增資案計畫，並如數退還投資款。

(3)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其他關係人吳金泉提供有價證券作為本公司借款之擔保。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88	$ 1,647
退職後福利	24	28
合　　計	$ 2,312	$ 1,675

註：不含監察人酬勞。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178,428	$ 1,876,7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500	5,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323	162,631
合　　計	$ 1,349,251	$ 2,044,39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09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銷貨而所收取之保證票據均為1,800仟元。

(二)訴訟案說明

本公司與林○○間之損害賠償事件，已經由二審法院判決，判決如下：

1.原判決關於命本公司給付超過3,150仟元本息暨訴訟費用之裁判均廢棄。

2.第一、二審訴訟費用，由本公司負擔十分之三，餘由林○○負擔。

嗣本公司與林○○均不服該判決，並就各自敗訴部分，再提起上訴，該案件現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

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A) 本公司因持有部分外幣資產、負債，故曝露於外幣匯率波動之風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 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49	28.48	1,394	升值 1%	14	-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 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51	29.98	1,529	升值 1%	15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2)仟元及(34)仟元。

B.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證券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證券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此等證券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證券價格上漲或下跌1%，109及108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5仟元及10仟元。109及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19,769仟元及20,293仟元。

C.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152,929)	(227,629)
淨　　額	$ (152,929)	$ (227,62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7,018	$ 44,304
金融負債	(678,525)	(932,195)
淨　　額	$ (651,507)	$ (887,891)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並無重大金額之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09及108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6,515)仟元及(8,879)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 無。(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　　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1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76,908	-	-	-	-
合　　計	$1,977,419	$ -	$ -	$ -	$ -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　　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2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9,251	-	-	-	-
合　　計	$2,030,283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概述：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630,525	$ 48,000	$ -	$ -	$ -	$ 678,525	$ 678,525
應付短期票券	153,100	-	-	-	-	153,100	152,929
應付帳款	3,736	-	-	-	-	3,736	3,73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8,209	-	-	-	-	68,209	68,209
存入保證金	64	-	-	-	-	64	64
合　　計	$ 855,634	$ 48,000	$ -	$ -	$ -	$ 903,634	$ 903,463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753,530	$ 178,665	$ -	$ -	$ -	$ 932,195	$ 932,195
應付短期票券	227,800	-	-	-	-	227,800	227,629
應付帳款	2,610	-	-	-	-	2,610	2,61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751	4,850	-	-	-	18,601	18,601
存入保證金	64	-	-	-	-	64	64
合　　計	$ 997,755	$ 183,515	$ -	$ -	$ -	$ 1,181,270	$ 1,181,099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677	$ 39,456
應收票據及帳款	3,853	4,58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6	2,13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500	5,000
存出保證金	132	1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	1,03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65,930	2,018,9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78	10,328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78,525	932,195
應付短期票券	152,929	227,629
應付帳款	3,736	2,61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8,209	18,601
存入保證金	64	64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三)3.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一)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款項、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係以非重複性為基礎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511	$ -	$ -	$ 5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0,978	10,978
國內上市(櫃)股票	1,965,930	-	-	1,965,930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88,913	88,913
合　　計	$ 1,966,441	$ -	$ 99,891	$ 2,066,332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032	$ -	$ -	$ 1,03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0,328	10,328
國內上市(櫃)股票	2,018,923	-	-	2,018,923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8,609	8,609
合　　計	$ 2,019,955	$ -	$ 18,937	$ 2,038,892

5.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開放型基金：淨值。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6. 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動：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 10,328	$ 11,305
本 期 取 得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0	(977)
期 末 餘 額	$ 10,978	$ 10,328

8.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因無公開報價，係依照淨值法決定公允價值。

(四)金融資產移轉：無。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附表一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興泰實業(股)公司	基金—匯豐三年至四年目標到期新興亞洲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511	-	511	
			合　　計		511		511	
	股票—東森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	310	-	310	
	股票—台灣航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5	18,252	0.21%	18,252	
	股票—福懋油脂(股)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650	810,828	9.90%	810,828	
	股票—四維航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	-	1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105	978,791	14.01%	978,791	
	股票—大統益(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0	19,950	0.09%	19,950	
	股票—晉泰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2	102,958	4.57%	102,958	
	股票—北基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5	2,704	0.08%	2,704	
	股票—光紅建聖(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7	27,235	1.32%	27,235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興泰實業(股)公司	股票—台榮產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9	4,901	0.22%	4,901	
			合　　計		1,965,930		1,965,930	
	股票—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9	10,978	-	10,978	
	股票—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	-	-	-	
			合　　計		10,978	-	10,978	
昇鋒投資(股)公司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7	3,628	-	3,628	
	股票—鋌德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	-	1	
			合　　計		3,629		3,629	
	股票—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1	-	21	
	股票—福懋油脂(股)公司	兄弟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757	664,995	8.12%	664,995	
	股票—晉泰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25	146,783	6.51%	146,783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24	72,140	1.03%	72,140	
	股票—統新光訊(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	-	8	

持有之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昇鋒投資(股)公司	股票—光紅建聖(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16	47,997	2.33%	47,997	
	股票—興泰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09	87,599	3.26%	87,599	
			合　　計		1,019,543		1,019,543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股票—福懋油脂(股)公司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98	104,808	1.28%	104,808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	71	-	71	
	股票—晉泰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	1,437	0.06%	1,437	
	股票—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57	-	57	
	股票—北基國際(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93	-	93	
	股票—光紅建聖(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30	-	30	
			合　　計		106,496		106,496	

附表二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興泰實業(股)公司	昇鋒投資(股)公司	桃園市	投資公司	349,600	349,600	46,978	100%	786,203	27,616	27,616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桃園市	漁撈業、水產養殖業	20,100	20,100	2,500	100%	99,105	4,449	4,449	
	安鼎投資(股)公司	桃園市	投資公司	219,195	244,195	33,011	43.84%	407,244	9,828	4,808	
	安答投資(股)公司	桃園市	投資公司	77,022	86,022	7,702	42.79%	365,273	24,781	12,200	

附表三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安鼎投資(股)公司	43,967,063	44.43%
美安生化科技(股)公司	9,681,877	9.78%
農安生技(股)公司	8,271,261	8.35%
同安化工企業(股)公司	6,953,409	7.02%
秦 慧 如	6,636,997	6.70%

註：公司向集保公司取得本表資訊，得加此註解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不再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揭露。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63
應收票據明細表	64
應收帳款明細表	65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六(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附註六(五)
存貨明細表	66
預付款項明細表	67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71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72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73
合約負債明細表	74
應付帳款明細表	75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76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77
營業成本明細表	78
製造費用明細表	79
推銷費用明細表	80
管理費用明細表	81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82
利息收入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四)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二十二)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　　金		$ 157	
銀行存款	支 票 存 款	$ 2	
	活 期 存 款	18,500	
	外 幣 存 款	18	USD 1
銀行存款小計		$ 18,520	
合　　計		$ 18,677	

109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外匯兌換率 1:28.48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　　要	股數或單位	面值	總　　額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　註
						單價(元)	總　　額	
匯豐三年至四年目標到期新興亞洲債	受益憑證	1	$ 500	500	$ 500	11.022	$ 511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金融商品名稱	股數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　註
						單價(元)	總　額	
國內上市櫃股票								
東森國際(股)公司	17	$ 10	$ 177	-	$ 120	17.45	$ 310	
台灣航業(股)公司	865	10	8,650	-	18,195	21.1	18,252	
福懋油脂(股)公司	21,650	10	216,509	-	275,213	37.45	810,828	
四維航業(股)公司	-	10	1	-	8	13	1	
福壽實業(股)公司	45,105	10	451,055	-	614,735	21.7	978,791	
大統益(股)公司	140	10	1,400	-	5,046	142.5	19,950	
晉泰科技(股)公司	2,332	10	23,320	-	55,005	44.15	102,958	
北基國際(股)公司	145	10	1,450	-	1,888	18.65	2,704	
光紅建聖(股)公司	917	10	9,170	-	34,802	29.7	27,235	
台榮產業(股)公司	389	10	3,890	-	4,436	12.6	4,901	
合　　計			$ 715,622		$ 1,009,448		$ 1,965,930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應收貨款票據	$ 55	
B	應收貨款票據	50	
C	應收貨款票據	293	
D	應收貨款票據	39	
合　　計		$ 437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 437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帳款：			
A	應收貨款	$ 780	
B	應收貨款	675	
C	應收貨款	649	
D	應收貨款	381	
E	應收貨款	338	
F	應收貨款	299	
G	應收貨款	258	
其　　他	5%以下	796	
小　　計		$ 4,176	
減：備抵損失		(760)	
應收帳款淨額		$ 3,416	
催收款：			
H	應收貨款	$ 25,876	
I	應收貨款	6,925	
其　　他	5%以下	100,229	
小　　計		$ 133,030	
減：備抵損失		(133,030)	
催收款淨額		$ -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玉米、魚粉等	$ 35,289	$ 8,812	
物　　料	編織袋等	1,455	1,455	
在 製 品	再處理料等	1,028	893	
製 成 品	特製魚料、魚蝦混合料等	317	304	
小　　計		$ 38,089	$ 11,46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363)	-	
合　　計		$ 8,726	$ 11,464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用品盤存	用品盤存	$ 988	
預付費用	預付保險費等	44	
預付其他	暫付款等	25	
合　　計		$ 1,057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活 期 存 款	備　償　戶	$ 8,500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情形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	817	$ 10,328	32	$ 650	-	$ -	849	$ 10,978	無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34	-	-	-	-	-	34	$ -	無	
合　計		$ 10,328		$ 650		$ -		$ 10,978		

說明：1.本期股數增加 32 仟股，係本期獲配股票股利。

2.本期增加 650 仟元，係本期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評價基礎	
昇鋒投資(股)公司	45,041	$ 672,383	1,937	$ 113,820	-	$ -	46,978	100.00%	$ 786,203	16.74	$ 786,203	權益法	無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2,500	86,747	-	12,358	-	-	2,500	100.00%	99,105	39.64	99,105	權益法	無
安鼎投資(股)公司	36,776	425,508	-	25,233	3,765	43,497	33,011	43.84%	407,244	12.34	407,244	權益法	無
安答投資(股)公司	8,602	340,052	-	59,119	900	33,898	7,702	42.79%	365,273	47.43	365,273	權益法	無
小計		$1,524,690		$ 210,530		$ 77,395			$1,657,825		$1,657,825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		(9,953)		(102)					(10,055)				
合計		$1,514,737		$ 210,428					$1,647,770				

說明：1.本期增加 210,428 仟元之內容如下：

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 49,073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1,777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	(1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9,680
合計	$ 210,428

2.本期減少 77,395 仟元之內容如下：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 77,395
合計	$ 77,395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出保證金	營業用具押金	$ 132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　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遠東銀行	抵押貸款	$ 32,115	1090604-1100604	65,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台新銀行	抵押貸款	12,600	1091210-1100331	36,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陽信銀行	抵押貸款	48,000	1091223-1101223	48,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板信銀行	抵押貸款	47,600	1091123-1100521	48,2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永豐銀行	抵押貸款	28,205	1091026-1100122	470,000（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永豐銀行	抵押貸款	330,000	1090827-1100223	470,000（註）	土地	
永豐銀行	抵押貸款	45,000	1091023-1100122	470,000（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永豐銀行	抵押貸款	60,000	1090724-1100120	470,000（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上海銀行	抵押貸款	10,000	1090622-1100519	20,000（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上海銀行	抵押貸款	6,400	1090622-1100519	20,000（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19,920				
宏遠證券	融資貸款	$ 35,2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票證券	融資貸款	23,3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8,605				
合　計		$ 678,525				
利率區間		1.80%-3.00%				

(註)：係共同額度。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承兌機構	契約期限	金額			備　　註
			發行金額	票券折價	帳面價值	
融資性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公司	110/01/14	$ 53,600	$ (44)	$ 53,556	
融資性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公司	110/01/20	52,700	(62)	52,638	
融資性商業本票	聯邦票券公司	110/01/29	46,800	(65)	46,735	
合　　計			$ 153,100	$ (171)	$ 152,929	
利 率 區 間					1.75%-2.15%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預收貨款	$ 239	
其　　他	5%以下	3	
合　　計		$ 242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應付貨款	$ 2,919	
B	應付貨款	500	
其　他	5%以下	317	
合　計		$ 3,736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入保證金	租 賃 押 金	$ 64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飼料產製銷售	1,466	$ 24,006	
減：銷貨退回		(125)	
銷貨折讓		(555)	
營業收入淨額		$ 23,326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存料	$	37,480
加:本期進料		5,098
其他加項－生產領用轉入		1,267
減:期末存料		(35,289)
存貨盤損		(1,932)
耗用原料	$	6,624
期初存料	$	1,479
加:本期進料		293
減:期末存料		(1,455)
存貨盤損		(4)
領用轉原料		(6)
其他減項—領用轉費用等		(159)
耗用物料	$	148
直接人工	$	2,177
製造費用		1,819
製造成本	$	10,768
期初在製品		1,394
減:期末在製品		(1,028)
領用轉原料		(578)
存貨盤損		(10)
製成品成本	$	10,546
加:期初製成品		534
外購製成品		10,102
銷貨退回		133
其他加項－存貨盤盈		2
減:期末製成品		(317)
其他減項－領用轉原料		(683)
其他減項－領用轉費用等		(157)
出售製成品成本	$	20,160
成本調整項目		
銷貨退回		(133)
存貨跌價損失		98
存貨盤損		1,944
未分攤製造費用		2,953
營業成本合計	$	25,022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度
薪資支出	$ 298
燃料費	1,428
修繕費	135
水電費	1,577
稅捐	855
折舊	358
其他支出(註)	121
未分攤製造費用	(2,953)
合計	$ 1,819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度
薪資支出	$ 270
運　　費	82
郵電費	52
廣告費	143
交際費	55
勞務費	50
其他費用(註)	265
合　　計	$ 917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度
薪資支出	$ 9,453
保險費	762
勞務費	2,027
其他費用(註)	3,845
合　　計	$ 16,087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度
薪 資 支 出	$ 76
保 險 費	12
伙 食 費	9
退 休 金	6
其 他 費 用(註)	4
合　　計	$ 107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星澄